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2015年7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 一、新药研发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单克隆抗体新药的研发。

新药研发是一项技术性和规范性强、资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的系统工程，单抗创新药从基础研究发现成果到产品获准上市销售通常需要 10 年，研发费用数以亿计。

新药研发涉及到专利申请策略及专利保护政策，涉及到产品的疗效和医生及病人的接受程度，其整个过程受到政府部门的严格监管。因此，如果不能前瞻性地根据临床用药需求确定研发方向，不能组织各学科专业人才通力协作以提高研发效率，不能开展针对性的市场推广以解决产品上市后的销售，公司将面临新药研发失败、产业化进度低于预期、政府审批时间不确定、市场推广未达到预期等风险。

此外，生物技术药物研发领域受人类对现存各类疾病及未来可能出现的新的疾病的治疗需求以及医药研发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的共同推动，未来很有可能出现新的治疗药物能够取代单克隆抗体药物，成为治疗诸如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等病症的首选药物，因此公司单克隆抗体药物未来将可能面临被其他药物取代的风险，公司也将面临因产品被取代而导致的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

### 二、公司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2020 年不能如期上市的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新药研发阶段，主要通过提供技术服务实现营业收入，研发投

入主要来源于股东投入、政府补助和提供技术服务取得的收入。公司第一个新药——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预计将于 2020 年上市，届时公司将主要通过 PD-1 单抗药品销售实现营业收入并支持其他项目的研发。由于新药研发存在一系列风险，因此公司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存在 2020 年不能够如期上市的风险。

### 三、资金不足的风险

新药研发是一项投入巨大的工程，虽然公司通过两轮私募融资，资本金实力得到大幅提升，公司仍面临新药研发及产业化资金不足的风险。

### 四、资金运用风险

经过两轮私募融资后，公司资本金实力大幅提升，目前公司新药项目均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公司的大量资金用于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虽然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公司仍存在投资资金运用不当及投资品种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五、境外子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拓普艾莱从事新药研发，美国子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均有境外知名制药企业的工作和管理经验。受中美文化差异、相关法规政策差异、经营环境差异以及汇率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一旦当地法律法规和经营环境发生对公司开展业务产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六、管理能力滞后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药的研发及相关技术的转让和服务、新药的生产和销售。随着新药研发活动的推进，公司 JS001 项目已经于 2014 年向主管部门提交了药物临床研究申请并被受理，未来，公司将面临临床研究管理、新药生产管理、销售管理等多方面的人才需求，存在公司管理能力滞后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风险。

## 七、政策风险

生物产业是《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提出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目前受到国家各级政府的密切关注和大力支持，来自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科技部、地方政府的各种扶持政策和配套政策层出不穷，为生物技术药物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氛围和机会。作为生物技术药物的代表，单克隆抗体药物无论在科技资金、产业资金、地方政府配套资金支持等方面，还是在药品定价、审批程序等方面，都受益于政策导向。

如果政策导向发生变化，新药研发进度、外部资金支持、产品上市后的定价等均会受到一定影响。因此，公司的发展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 八、核心团队稳定性风险

单抗新药的研发具有极高的技术门槛。美国市场聚集了全球单抗药物研发所需的大部分研发资源。

公司目前的核心研发团队均在美国知名制药企业从事多年的大分子药物研发工作，在大分子药物包括单抗药物研发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同时，公司在美国设立的子公司拓普艾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在美国拥有两个实验室，公司部分核心研发人员常驻美国从事单抗药物的前端研发工作，能够第一时间接触全球最前瞻的单抗新药研发方向和最先进的研发技术。公司核心研发团队的研发经历及拓普艾莱的区位优势能够为公司研发方向的精准性和研发的创新性提供保障。

目前，公司部分核心研发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核心研发团队保持稳定。如果现有核心团队流失且新成员未能及时补充，将极大影响公司的发展。因此，公司存在核心团队稳定性风险。

## 九、长期不能实现盈利的风险

公司预计在 2020 年第一个新药——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上市之前，营业收入主要通过提供技术服务实现。由于提供技术服务具有偶发性的特点，且单笔技术服务收入金额较小，取得的技术服务收入难以支持后续高额的研发投入，因此公司存在长期不能实现盈利的风险。

## 目 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新药研发风险 .....	2
二、公司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2020 年不能如期上市 的风险 .....	2
三、资金不足的风险 .....	3
四、资金运用风险 .....	3
五、境外子公司经营风险 .....	3
六、管理能力滞后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风险 .....	3
七、政策风险 .....	4
八、核心团队稳定性风险 .....	4
九、长期不能实现盈利的风险 .....	4
释 义 .....	1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4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14
二、 股票挂牌情况 .....	16
（一）股票基本情况 .....	16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	16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7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17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	17
（三）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	19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19
（五）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	21
（六）公司机构投资者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	22
四、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23
（一）2012 年 12 月，君实有限设立 .....	23
（二）2013 年 1 月，君实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	23

(三) 2013年3月, 君实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	24
(四) 2013年4月, 君实有限第一次增资 .....	24
(五) 2013年6月, 君实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	25
(六) 2013年8月, 君实有限第二次增资 .....	25
(七) 2014年11月, 君实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	26
(八) 2014年12月, 君实有限第三次增资 .....	27
(九) 2015年5月, 君实有限改制为股份公司 .....	29
五、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0
六、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子公司 .....	30
(一)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 .....	30
(二) 公司子公司情况 .....	3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32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32
(二)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35
(三) 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	35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	35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5
九、 相关机构情况 .....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9
一、 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基本情况 .....	39
(一) 公司主营业务 .....	39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基本情况 .....	39
二、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 .....	46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	46
(二) 主要业务流程 .....	46
三、 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8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	48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50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	51
(四) 公司特许经营权 .....	51
(五)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	51
(六) 公司员工情况 .....	52



四、 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53
(一)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	53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	55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	55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56
五、 公司的商业模式 .....	57
六、 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58
(一) 行业监管体制及扶持政策 .....	58
(二) 行业基本情况 .....	63
(三)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72
(四) 行业的准入壁垒 .....	75
(五) 行业的上下游行业 .....	76
(六)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76
(七) 公司的竞争优势 .....	77
(八) 公司的竞争劣势 .....	7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79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9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9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0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0
(四) 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	81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82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	82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83
三、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 处罚情况	83
四、 公司独立性情况 .....	84
(一) 资产独立情况 .....	84
(二) 人员独立情况 .....	84
(三) 财务独立情况 .....	84
(四) 机构独立情况 .....	85
(五) 业务独立情况 .....	85
五、 同业竞争 .....	85

(一) 同业竞争情况 .....	85
(二)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	87
<b>六、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b>	<b>87</b>
(一)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	87
(二) 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	88
(三) 公司所采取的相关防范措施 .....	88
<b>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b>	<b>88</b>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88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	89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的情况 .....	89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89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90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情况 .....	90
(七) 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	91
(八)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	91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93</b>
<b>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b>	<b>93</b>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	93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	93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93
<b>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b>	<b>115</b>
<b>三、 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b>	<b>147</b>
(一) 盈利能力分析 .....	150
(二) 偿债能力分析 .....	150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51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51
<b>四、 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b>	<b>151</b>
(一) 公司收入的确认方法 .....	151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52
(三)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 .....	152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54
(五)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55
(六)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57
<b>五、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b>	<b>158</b>
(一) 货币资金.....	158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
(三) 应收账款.....	159
(四) 预付款项.....	159
(五) 其他应收款.....	159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1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61
(八) 固定资产.....	161
(九) 在建工程.....	163
(十) 长期待摊费用.....	163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64
<b>六、 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b>	<b>165</b>
(一) 应付账款.....	165
(二) 预收款项.....	166
(三) 应付职工薪酬.....	166
(四) 应交税费.....	168
(五) 其他应付款.....	168
(五) 递延收益.....	169
<b>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b>	<b>169</b>
<b>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b>	<b>171</b>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71
(二) 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172
<b>九、 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b>	<b>173</b>
(一) 期后事项.....	173
(二) 或有事项.....	173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73
<b>十、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b>	<b>173</b>
<b>十一、 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b>	<b>174</b>
(一)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174

(二)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174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4
<b>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b>	<b>174</b>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76</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76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77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	17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79
五、评估机构声明 .....	180
<b>第六节 附件.....</b>	<b>181</b>

## 释 义

除非本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君实生物、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君实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苏州君盟	指	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州君实	指	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拓普艾莱	指	拓普艾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TopAlliance Biosciences Inc.），公司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瑞源盛本	指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润嘉久熙	指	南京润嘉久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江苏亚通	指	江苏亚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法人股东
上海宝盈	指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法人股东
本裕天源	指	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盈定	指	上海盈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众合医药	指	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目前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简称为众合医药，股票代码为 430598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华林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单抗	指	即单克隆抗体，指由淋巴细胞杂交瘤产生的、只针对抗原分子上某一单个抗原决定簇的特异性抗体
靶点	指	药物在体内的作用结合位点，包括基因位点、受体、酶、离子通道、核酸等生物大分子
专利药	指	在全球最先提出申请，并获得专利保护的药品，专利保护的 范围包括靶点和药物分子，本说明书中包括创新药和仿 创药
创新药	指	全球首次上市的药物，本说明书特指以未确定疗效的靶点 为研究对象的专利药物
仿创药	指	本说明书特指以确定疗效的靶点为研究对象的专利药物
仿制药	指	本说明书特指根据已上市且专利到期的药物为模板而开发 的药物
JS001	指	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公司在研项目
JS002	指	重组人源化抗 PCSK9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公司在研项目
JS003	指	创新型人源化 JS003 双特异抗体注射剂，公司在研项目
JS004	指	创新型人源化 JS004 单克隆抗体注射剂，公司在研项目
JS005	指	创新型人源化 JS005 双特异抗体注射剂，公司在研项目
JS006	指	创新型人源化 JS006 单克隆抗体注射剂，公司在研项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5002060080
注册资本	1,470 万元
实收资本	1,4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熊俊
君实有限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2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05 月 05 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781 号 6 楼 602 室
联系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安路东侧（吴江科技创业园内）
邮编	201203
电话	0512-86876925
传真	0512-86876920
电子邮箱	info@topalliancebio.com
董事会秘书	杜雅励
组织机构代码	05938341-3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生物药品制造（C27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生物药品制药行业（2760）。
公司业务	生物医药的研发，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

---

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二、 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万股
挂牌日期:	2015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根据《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可以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本次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根据《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王莉芳从实际控制人熊俊处受让的 35.80 万股, 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本次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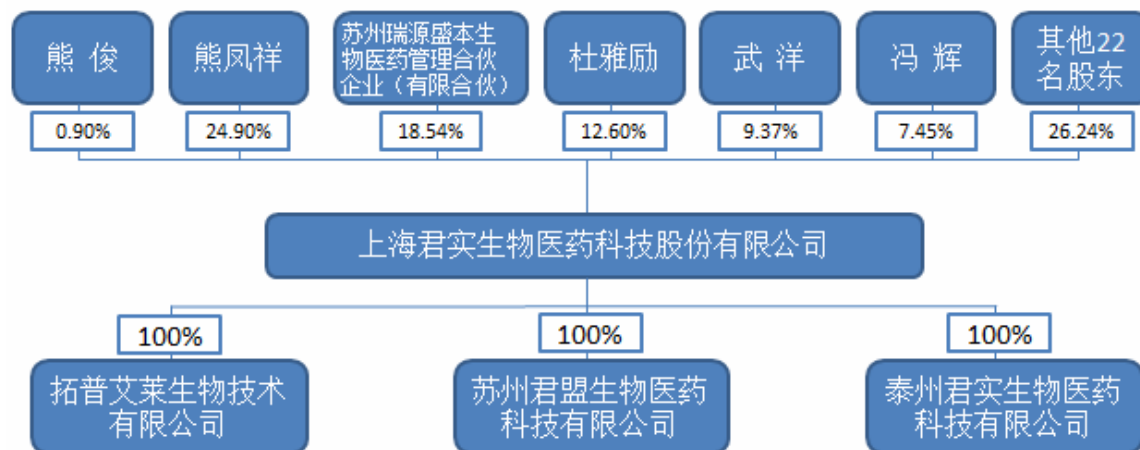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东熊俊、杜雅励、冯辉三人担任公司董事, 股东杜雅励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 前述股东分别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君实生物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君实生物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熊凤祥	境内自然人	3,660,000	24.90
2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法人企业	2,724,000	18.53
3	杜雅励	境内自然人	1,852,000	12.60
4	武洋	境内自然人	1,378,000	9.37
5	冯辉	境内自然人	1,095,000	7.45
6	刘小玲	境内自然人	538,000	3.66
7	吴军	境内自然人	538,000	3.66
8	王莉芳	境内自然人	538,000	3.66
9	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法人企业	287,500	1.96
10	马静	境内自然人	269,000	1.83
合计			12,879,500	87.62

公司第二大股东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类别	出资金额（元）	占比
------	----	---------	----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00,000	0.49%
周玉清	有限合伙人	5,100,000	8.39%
孟晓君	有限合伙人	3,600,000	5.92%
高淑芳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4.94%
王 贵	有限合伙人	2,100,000	3.46%
张 婕	有限合伙人	990,000	1.63%
陈 翔	有限合伙人	900,000	1.48%
齐 俐	有限合伙人	1,800,000	2.96%
刘宗发	有限合伙人	6,000,000	9.87%
卢 鸣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2.47%
赵小平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4.94%
李 淼	有限合伙人	300,000	0.49%
杨 曦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65%
吴 晟	有限合伙人	3,600,000	5.92%
陈昕昉	有限合伙人	900,000	1.48%
王 威	有限合伙人	2,100,000	3.46%
严灯和	有限合伙人	600,000	0.99%
李佩君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4.94%
吴湘宁	有限合伙人	600,000	0.99%
蒋 烨	有限合伙人	480,000	0.79%
朱晓蕾	有限合伙人	600,000	0.99%
吕燮珍	有限合伙人	180,000	0.30%
陈宏跃	有限合伙人	60,000	0.10%
吉奕凡	有限合伙人	210,000	0.35%
刘 勇	有限合伙人	210,000	0.35%
章宝炎	有限合伙人	180,000	0.30%
张志红	有限合伙人	270,000	0.44%
贺 敏	有限合伙人	200,000	0.33%
王山鹰	有限合伙人	13,000,000	21.39%
庄立新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8.23%

<b>合 计</b>		<b>60,780,000</b>	<b>100.00%</b>
------------	--	-------------------	----------------

公司第九大股东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类别	出资金额（元）	占比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12,000	1.52%
金顺兰	有限合伙人	4,242,000	30.46%
梁 浩	有限合伙人	424,000	3.04%
封 颖	有限合伙人	1,768,000	12.69%
陈思志	有限合伙人	778,000	5.59%
赵 云	有限合伙人	707,000	5.08%
俞文冰	有限合伙人	177,000	1.27%
孟晓君	有限合伙人	1,414,000	10.15%
卢 鸣	有限合伙人	848,000	6.09%
熊 燕	有限合伙人	424,000	3.049%
刘海琳	有限合伙人	141,000	1.019%
孙淑娟	有限合伙人	2,616,000	18.789%
陈丽娇	有限合伙人	177,000	1.279%
<b>合 计</b>		<b>13,928,000</b>	<b>100.00%</b>

### （三）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熊凤祥和熊俊为父子关系；公司股东熊俊担任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股东熊俊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

除此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目前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熊凤祥、熊俊父子直接持有公司 25.80%的

股权，熊俊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因此，熊凤祥和熊俊父子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熊凤祥，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7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4201061947\*\*\*\*\*，住址为武汉市江汉区人智里。

熊俊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2、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2014年11月3日期间，杜雅励持有君实有限32.34%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陈博（英文名字Bo Chen，2013年4月获得美国国籍，以下均用其中文姓名“陈博”）出任君实有限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且二人为夫妻关系。因此该期间君实有限的实际控制人为杜雅励和陈博。

2014年11月，杜雅励向冯辉、刘小玲、吴军、马静和王莉芳转让部分股权后，持股比例下降至13.77%，2014年12月增资后，被稀释到12.60%。2014年11月以后，熊凤祥、熊俊父子合计持股28.19%，成为君实有限的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2014年12月公司增资后，其合计持股比例被稀释到25.80%，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前变更前后，均从事单克隆抗体药物的研发及产业化，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JS001项目已经于2014年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并获得受理，公司主要项目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向临床研究阶段过渡的关键时期，对资金实力和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进行了第二轮私募融资，资本实力得到了极大提升，同时公司进行了整体改制，优化了管理层团队的配置，管理能力与公司的业务发展阶段更加匹配。

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研发活动没有不利影响，公司的快速融资和管理层团队的优化对公司新药研发和产业化的快速推进有着积极的影响。

## （五）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除熊凤祥外，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杜雅励、武洋和冯辉。

### 1、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君实生物 18.53%的股权，是君实生物第二大股东。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开发区云黎路北侧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汤毅）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生物医药研发、管理及咨询。（合伙期限为2013年7月11日至2020年7月10日）	
成立日期	2013年07月11日	
注册号	320500000085270	
合伙人构成	普通合伙人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周玉清、孟晓君、高淑芳、王贵、张婕、陈翔、齐俐、刘宗发、卢鸣、赵小平、李淼、杨曦、吴晟、陈昕昉、王威、严灯和、李佩君、吴湘宁、蒋焯、朱晓蕾、吕燮珍、陈宏跃、吉奕凡、刘勇

### 2、杜雅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杜雅励持有君实生物 12.60%的股权，是君实生物第三大股东。杜雅励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3、武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武洋持有君实生物 9.37%的股权，是君实生物第四大股东。武洋的基本情况如下：

武洋，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3404031973\*\*\*\*\*，住址：南京市鼓楼区天福园。

### 4、冯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冯辉持有君实生物 7.45% 的股权，是君实生物第五大股东。冯辉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六）公司机构投资者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目前有 6 个机构投资者股东：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裕天源”）、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源盛本”）、上海盈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盈定”）、南京润嘉久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嘉久熙”）、江苏亚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亚通”）和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盈”）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的规定，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备案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裕天源、瑞源盛本、上海盈定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程序。

润嘉久熙全部合伙人（含普通合伙人）为 6 名自然人，不存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江苏亚通为有限公司，由一个法人股东和一个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不存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上海宝盈为有限公司，由 2 个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不存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润嘉久熙、江苏亚通和上海宝盈均出具了《不属于私募基金的

声明》，声明其不属于私募基金。

公司本次申请挂牌时不发行股票，因此不存在股票认购对象需要进行私募基金备案的情形。

##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2012年12月，君实有限设立

2012年12月，张卓兵和单继宽两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君实有限，各股东均以现金出资，具体如下表：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张卓兵	500,000	500,000	50.00
单继宽	500,000	500,000	50.00
<b>总计</b>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2012年12月21日，上海宏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宏创会验(2012)12-045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12月18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万元。

2012年12月2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2013年1月，君实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1月28日，张卓兵、单继宽分别与陈博、武洋、熊俊、熊凤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单继宽	陈博	365,000	365,000
单继宽	武洋	90,000	90,000
张卓兵		60,000	60,000
张卓兵	熊俊	250,000	250,000
张卓兵	熊凤祥	120,000	120,000

2013年1月28日，君实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君实有限股东出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陈 博	365,000	365,000	36.50
熊 俊	250,000	250,000	25.00
武 洋	150,000	150,000	15.00
熊凤祥	120,000	120,000	12.00
张卓兵	70,000	70,000	7.00
单继宽	45,000	45,000	4.50
合 计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 （三）2013年3月，君实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18日，张卓兵、单继宽与陈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单继宽	陈 博	45,000	45,000
张卓兵		70,000	70,000

2013年3月18日，君实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君实有限股东出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陈 博	480,000	480,000	48.00
熊 俊	250,000	250,000	25.00
武 洋	150,000	150,000	15.00
熊凤祥	120,000	120,000	12.00
合 计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 （四）2013年4月，君实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3年4月12日，君实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陈博认缴新增出资额387万元，熊俊认缴新增出资额24万元，武洋认缴新增出资额135万元，熊凤祥认缴新增出资额354万元。

2013年4月22日，上海海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海验内字(2013)

第 087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出资到位。

上述增资完成后，君实有限股东出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陈 博	4,350,000	4,350,000	43.50
熊凤祥	3,660,000	3,660,000	36.60
武 洋	1,500,000	1,500,000	15.00
熊 俊	490,000	490,000	4.90
合 计	<b>10,000,000</b>	<b>10,000,000</b>	<b>100.00</b>

### （五）2013年6月，君实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4 月 24 日，陈博获得美国国籍。2013 年 6 月 21 日，陈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君实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配偶杜雅励。同日，君实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君实有限股东出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杜雅励	4,350,000	4,350,000	43.50
熊凤祥	3,660,000	3,660,000	36.60
武 洋	1,500,000	1,500,000	15.00
熊 俊	490,000	490,000	4.90
合 计	<b>10,000,000</b>	<b>10,000,000</b>	<b>100.00</b>

### （六）2013年8月，君实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3 年 8 月，君实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345 万元，公司原股东同意新股东认缴新增注册资本并放弃优先权；同意新股东货币投资 7,698 万元认购新增的注册资本 345 万元，溢价部分 7,353 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认缴情况如下：

新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溢价（元）	合计出资金额（元）
戴龙林	44,800	955,200	1,000,000
金明哲	49,300	1,050,700	1,100,000
李 聪	228,600	4,871,400	5,100,000
杨 帆	44,300	945,700	990,000

陈铭锡	53,800	1,146,200	1,200,000
沈 淳	134,500	2,865,500	3,000,000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4,000	58,056,000	60,780,000
南京润嘉久熙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0,700	1,719,300	1,800,000
江苏亚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1,920,000	2,010,000
<b>总计</b>	<b>3,450,000</b>	<b>73,530,000</b>	<b>76,980,000</b>

2013年8月2日，上海海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海验内字（2013）第1786号验资报告，验证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出资到位。

上述增资完成后，君实有限股东出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元）	实缴出资额 （元）	持股比例（%）
杜雅励	4,350,000	4,350,000	32.34
熊凤祥	3,660,000	3,660,000	27.21
武 洋	1,500,000	1,500,000	11.15
熊 俊	490,000	490,000	3.64
戴龙林	44,800	44,800	0.34
金明哲	49,300	49,300	0.37
李 聪	228,600	228,600	1.70
杨 帆	44,300	44,300	0.33
陈铭锡	53,800	53,800	0.40
沈 淳	134,500	134,500	1.00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4,000	2,724,000	20.25
南京润嘉久熙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0,700	80,700	0.60
江苏亚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0.67
<b>合 计</b>	<b>13,450,000</b>	<b>13,450,000</b>	<b>100.00</b>

### （七）2014年11月，君实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3日，杜雅励、熊俊、武洋与冯辉、刘小玲、吴军、马静、王莉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杜雅励	冯 辉	1,095,000	24,418,500
	刘小玲	538,000	11,997,400
	吴 军	538,000	11,997,400

	马 静	269,000	5,998,700
		58,000	1,293,400
熊 俊	王莉芳	358,000	7,983,400
武 洋		122,000	2,720,600

2014年11月3日，君实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君实有限股东出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元）	实缴出资额 （元）	持股比例（%）
杜雅励	1,852,000	1,852,000	13.77
熊凤祥	3,660,000	3,660,000	27.21
武 洋	1,378,000	1,378,000	10.25
熊 俊	132,000	132,000	0.98
戴龙林	44,800	44,800	0.34
金明哲	49,300	49,300	0.37
李 聪	228,600	228,600	1.70
杨 帆	44,300	44,300	0.33
陈铭锡	53,800	53,800	0.40
沈 淳	134,500	134,500	1.00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4,000	2,724,000	20.25
南京润嘉久熙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0,700	80,700	0.60
江苏亚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0.67
冯 辉	1,095,000	1,095,000	8.14
刘小玲	538,000	538,000	4.00
吴 军	538,000	538,000	4.00
马 静	269,000	269,000	2.00
王莉芳	538,000	538,000	4.00
<b>合 计</b>	<b>13,450,000</b>	<b>13,450,000</b>	<b>100.00</b>

### （八）2014年12月，君实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4年11月28日，君实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345万元增加至1,470万元，公司原股东同意新股东认缴新增注册资本并放弃优先权；同意新股东货币投资6,000万元认购新增的注册资本125万元，溢价部分5,875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认缴情况如下：

新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溢价（元）	合计出资金额（元）
赵 云	102,000	4,794,000	4,896,000
黄 菲	146,000	6,862,000	7,008,000
钟 鹭	87,500	4,112,500	4,200,000
沈 淳	37,500	1,762,500	1,800,000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2,000	7,614,000	7,776,000
周玉清	138,000	6,486,000	6,624,000
刘建坤	156,000	7,332,000	7,488,000
刘少兰	81,000	3,807,000	3,888,000
贺 敏	17,500	822,500	840,000
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500	13,512,500	13,800,000
上海盈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5,000	1,645,000	1,680,000
<b>总计</b>	<b>1,250,000</b>	<b>58,750,000</b>	<b>60,000,000</b>

上述增资完成后，君实有限股东出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杜雅励	1,852,000	1,852,000	12.60
熊凤祥	3,660,000	3,660,000	24.90
武洋	1,378,000	1,378,000	9.37
熊俊	132,000	132,000	0.90
戴龙林	44,800	44,800	0.30
金明哲	49,300	49,300	0.34
李 聪	228,600	228,600	1.56
杨 帆	44,300	44,300	0.30
陈铭锡	53,800	53,800	0.37
沈 淳	172,000	172,000	1.17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4,000	2,724,000	18.53
南京润嘉久熙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0,700	80,700	0.55
江苏亚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0.61
冯辉	1,095,000	1,095,000	7.45
刘小玲	538,000	538,000	3.66
吴军	538,000	538,000	3.66
马静	269,000	269,000	1.83
王莉芳	538,000	538,000	3.66
赵 云	102,000	102,000	0.69

黄 菲	146,000	146,000	0.99
钟 鹭	87,500	87,500	0.60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2,000	162,000	1.10
周玉清	138,000	138,000	0.94
刘建坤	156,000	156,000	1.06
刘少兰	81,000	81,000	0.55
贺 敏	17,500	17,500	0.12
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500	287,500	1.96
上海盈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5,000	35,000	0.24
<b>合计</b>	<b>14,700,000</b>	<b>14,700,000</b>	<b>100.00</b>

### （九）2015年5月，君实有限改制为股份公司

君实有限于2015年3月5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君实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君实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以2014年12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124,309,420.08元折股为1,470万股，由君实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各自持有的君实有限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认购股份，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和《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5月5日，公司办理完毕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杜雅励	1,852,000	12.60
熊凤祥	3,660,000	24.90
武 洋	1,378,000	9.37
熊 俊	132,000	0.90
戴龙林	44,800	0.30
金明哲	49,300	0.34
李 聪	228,600	1.56

杨 帆	44,300	0.30
陈铭锡	53,800	0.37
沈 淳	172,000	1.17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4000	18.53
南京润嘉久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700	0.55
江苏亚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0.61
冯 辉	1,095,000	7.45
刘小玲	538,000	3.66
吴 军	538,000	3.66
马 静	269,000	1.83
王莉芳	538,000	3.66
赵 云	102,000	0.69
黄 菲	146,000	0.99
钟 鹭	87,500	0.60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2,000	1.10
周玉清	138,000	0.94
刘建坤	156,000	1.06
刘少兰	81,000	0.55
贺 敏	17,500	0.12
深圳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500	1.96
上海盈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	0.24
合计	<b>14,700,000</b>	<b>100.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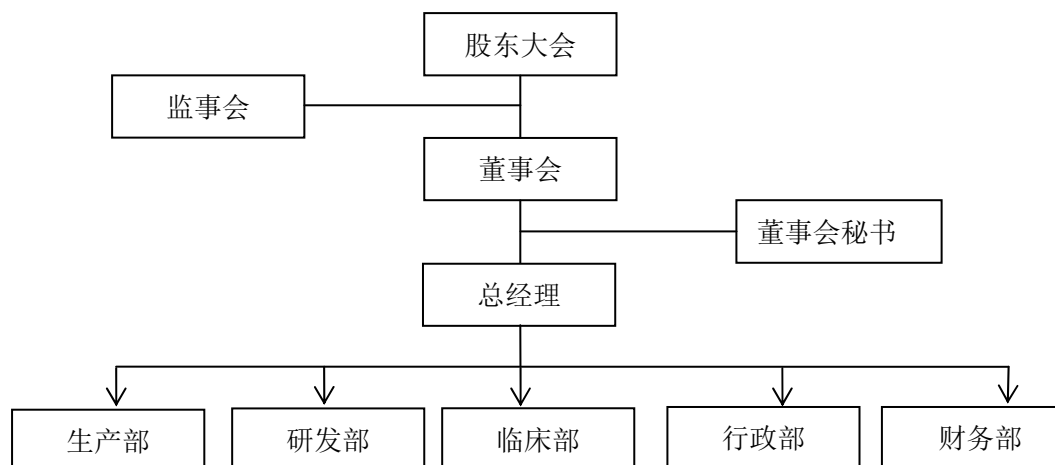
## 五、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 六、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子公司

### （一）公司内部组织机构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组织机构，组织机构图如下：



## (二) 公司子公司情况

### 1、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在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安路东侧（吴江科技园内）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博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生物医药的研发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3年10月12日-2063年10月11日
登记机关	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4000385074

### 2、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 500 万元在江苏省泰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中国医药城口泰路东侧、新阳路北侧G26幢9楼C011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博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一般经营项目：生物医药的研发，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9日
营业期限	2014年5月9日至2044年5月8日
登记机关	泰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1291000028900

根据泰州君实的章程，公司需要在 2016 年 5 月 1 日前完成出资。

### 3、拓普艾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缴 TopAlliance Biosciences Inc. 发行的全部 80,000 股普通股，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拓普艾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3475 EDISON WAY, SUITE-1 MENLO PARK CA 94025
首席执行官	陈博
股本	1,000,000
已发行股份	80,000
投资总额（美元）	3,800,000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研发
成立日期	2013年3月6日
企业注册号	3541551

目前，拓普艾莱主要从事靶点发现和前导分子发现研究。拓普艾莱有研发人员六人，其中博士三人、硕士两人、本科一人。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共有董事5名、监事3名、高级管理人员4名，具体如下：

职务	人员
----	----

董事	熊俊（董事长）、陈博、杜雅励、冯辉、汤毅
监事	王妙新（监事会主席）、高玉才、刘洪川（职工代表监事）
总经理	陈博
副总经理	武海
财务总监	武海
董事会秘书	杜雅励

## 1、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共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熊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于 2004 年至 2006 年任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7 年至今，任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1 月至今，任众合有限及众合医药董事长；2013 年 3 月至今，任众合有限及众合医药总经理；现任君实生物董事长。

陈博，男，美国国籍，1974 年出生，2003 年毕业于美国爱因斯坦医学院，获得医学博士学位。历任复旦大学教授，礼来公司研究员，特里斯生物科学公司高级研究员，干细胞治疗生物药物公司资深研究员。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君实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君实生物董事、总经理。

杜雅励，女，中国国籍，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1997 年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2003 年硕士毕业于伊利诺伊斯大学—香槟分校。曾任职于美国 Cegedim Dendrite 公司，从事电脑软件开发与管理工作。2013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冯辉，男，中国国籍，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生物科学与技术专业，2003 年取得爱因斯坦医学院医学博士学位。历任爱因斯坦医学院分子药理系助理研究员，Humanzyme Inc. 高级工程师，阿斯利康抗体部资深工程师。2013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汤毅，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深圳蛇口对外经济发展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市粤丝实业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泛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担任本公司

董事、深圳市泛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深圳市鼎源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 2、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监事共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具体情况如下：

王妙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本科毕业于东南大学化学师范专业，现为南京医科大学在职研究生。曾就职于江苏豪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经博诺威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圣和药业有限公司、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2014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玉才，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现为上海大学在职研究生。曾就职于烟台麦得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先声麦得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赛金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和药明康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14 年 9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监事。

刘洪川，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出生，获得中科院上海药物研究所硕士研究生学位。2013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博，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部分之“1、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武海，男，中国国籍，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南京大学生物化学专业，2002 年获得德克萨斯大学博士学位。历任斯坦福大学医学院博士后，Trellis Biosciences 研究员，Amgen 资深研究员。2013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杜雅励，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部分之“1、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 （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是陈博、冯辉和武海。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部分之“（一）1、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及“（一）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 （三）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目前，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金，专职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工作，目前，没有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杜雅励、核心技术人员冯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熊俊	董事长	132,000	0.90
杜雅励	董事、董事会秘书	1,852,000	12.60
冯辉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1,095,000	7.45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元）	121,210,851.60	129,803,116.67	87,689,283.33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8,034,789.64	122,366,400.51	85,761,277.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18,034,789.64	122,366,400.51	85,761,277.17
每股净资产（元）	8.03	8.32	6.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03	8.32	6.38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元）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45%	1.75%	0.74%
流动比率（倍）	107.47	20.98	43.29
速动比率（倍）	107.47	20.98	43.29
营业收入（元）	999,999.97	141,509.40	
净利润（元）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353,287.85	-26,072,994.67	-2,769,298.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353,287.85	-26,072,994.67	-2,769,298.78
毛利率（%）	87.54%	89.02%	-
净资产收益率（%）	-3.60%	-29.31%	-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78%	-32.98%	-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1.71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1.71	-0.1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	-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74,677.63	-22,192,917.69	-2,118,475.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8	-1.51	-0.16

注：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4、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5、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6、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7、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8、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9、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九、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永健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5 号 7 号楼 401
联系电话	021-20281102
传真	021-20281101
项目小组负责人	张辉波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	王永杰、刘丹、徐小明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乔文骏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 B 座 10、11 层
联系电话	021-60613078
传真	021-60613555
签字律师	顾峰、项瑾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联系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签字会计师	宋文、郭学勤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十三号华杰大厦十三层 B8
联系电话	010-62169669
传真	010-62196466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方强、张旭军
<b>(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六) 证券交易所</b>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基本情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药的研发及相关技术的转让和服务，新药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医药的研发，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基本情况

##### 1、公司技术服务情况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指利用技术平台为客户提供定制服务，包括分子序列的设计及改造、高表达细胞株的构建、小试及中试工艺研究、临床前研究及临床研究样品的制备等。公司积累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其中部分技术为通用技术，可以转化为服务提供给需求方实现收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提供的技术服务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技术服务或转让的方式	收入确认情况
VF28 及其变种瞬时转染稳定性考察委托服务（技术服务）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VF28 及其变种表达载体的构建、瞬时转染、纯化和稳定性研究。 本合同总金额为 10 万元（含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技术服务已完成，公司已确认收入 9.43 万元。
VF28 及其变种瞬时转染稳定性考察委托服务（技术服务）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VF28 变体及其初始物在真核表达载体的构建。 本合同总金额为 5 万元（含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技术服务已完成，公司已确认收入 4.72 万元。
VF28 及变种瞬时性表达和高产稳定株构建委托服务（技术服务）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利用瞬转和提纯鉴定抗体产量最高并且稳定性最好的 VF28 变体，然后进行稳转细胞株构建和工艺摸索。 本合同总金额为 106 万元（含税）。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该技术服务已完成，公司已确认收入 100 万元。



公司为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是在公司的创新性单抗药物开发平台上完成的，对公司其它在研项目的进展没有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没有影响。

技术服务是公司经营业务的辅助部分。公司在持续的研发投入过程中不断产生新技术，所形成的新技术及利用新技术研发的新品种可以服务和转让的方式实现收入及现金流入，以支持在研项目的研发。此类业务对公司短期目标的实现具有积极意义，公司日后可根据需要据此平衡公司短期业绩与长期回报的关系。

## 2、公司在研品种立项及研发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6 个药物已正式立项并处于研发阶段，目前研发进度较快的两个药物分别为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JS001）和重组人源化抗 PCSK9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JS002），这两个药物也是公司现阶段的研发重点和产业化重点。6 个药物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适用病症	进展情况
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JS001）	用于黑色素瘤、非小细胞肺癌、胃癌和肾细胞癌等恶性肿瘤的治疗	已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并已受理，预计 2016 年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2020 年产品上市销售
重组人源化抗 PCSK9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JS002）	用于高血脂症的治疗	目前已完成分子发现并进入初步药效学评价阶段，预计 2016 年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2022 年产品上市销售
创新型人源化 JS003 双特异抗体注射剂（JS003）	用于多种实体瘤癌症治疗	已进入临床前研究阶段，预计 2016 年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
创新型人源化 JS004 单克隆抗体注射剂（JS004）	用于多种实体瘤癌症治疗	已进入临床前研究阶段，预计 2016 年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
创新型人源化 JS005 双特异抗体注射剂（JS005）	用于类风湿性关节炎及强直性脊椎炎等多种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治疗	已进入临床前研究阶段，预计 2016 年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
创新型人源化 JS006 单克隆抗体注射剂（JS006）	用于治疗骨质疏松	已进入临床前研究阶段，预计 2017 年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

以下重点就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JS001）和重组人源化抗 PCSK9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JS002）两个药物在风险性、创新性、市场竞争

力及对公司发展的意义四个方面详细阐述。

### (1) JS001

本品种为治疗用生物制品，属于 1 类新药，完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中国专利申请号 201310258289.2，国际专利申请号 PCT/CN2014/072574），主要用于黑色素瘤、非小细胞肺癌、胃癌和肾细胞癌等恶性肿瘤的治疗。本品种现已完成全部临床前研究工作，已提交药物临床研究申请并已受理，现进入审评阶段。

#### ① 本品种风险性

与本品种同靶点的药物是默沙东（MSD）公司 Pembrolizumab 和百时美施贵宝（BMS）公司 Nivolumab 已于 2014 年先后在美国上市，用于晚期恶性黑色素瘤的治疗，临床效果显著，患者耐受性强。此外，Pembrolizumab 和 Nivolumab 的多项三期临床试验显示出了对非小细胞肺癌、胃癌和肾细胞癌等恶性肿瘤的显著治疗效果。本品种在临床前研究与 Pembrolizumab 和 Nivolumab 进行了多项对比性研究，研究数据充分表明本品种的生物学活性更优，安全性相当，因此本品种的研发风险较低。本品种主要基于公司成熟的创新性单克隆抗体药物高通量筛选平台以及体外肿瘤免疫治疗药物评价平台，可以将技术风险降到最低。MSD 公司已经就 Pembrolizumab 在境外申请分子专利，专利保护期到期日为 2027 年；BMS 公司已就 Nivolumab 在境外申请分子专利，专利保护期到期日为 2026 年。MSD 和 BMS 均已经在境内申请相关分子专利。公司完全拥有 JS001 的相关知识产权，开发过程中无任何专利风险，公司已就 JS001 在境内申请专利，目前处于实质性审查生效阶段。从境内研发进度看，公司和恒瑞医药已经提交该靶点药物的临床申请。

#### ② 本品种创新性

本品种通过自主创新获得全新抗PD-1单抗药物JS001，完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本品种在研究过程中解决了单抗药物新分子的发现与高效筛选、鼠源抗体人源化、高产稳定细胞株的构建等多个重大技术难题，在国内属于首创，创新点包括：创造性地采用细胞免疫增强小鼠的免疫功能这一新型技术以获取有效的抗PD-1抗体；建立针对T细胞抗体免疫治疗的体外活性检测平台；人源化过程中创

造性地改造IgG4的Fc部分而得到了新结构IgG4分子以减少细胞因子风暴的副作用；候选抗体药物JS001在200L生物反应器的发酵规模上表达产量达到了国际一流的7.5g/L。

### ③市场及竞争力

据统计，我国每年新发肿瘤病例约为 312 万例，每年因癌症死亡病例高达 270 万例。近年来，随着对肿瘤逃逸免疫杀伤机制的深入研究，抗体类的免疫治疗药物在恶性肿瘤治疗领域开始逐渐得到应用，并在临床上体现出了划时代的效果。程序死亡因子-1（PD-1）是肿瘤免疫治疗中的明星靶点，作用于 PD-1 的抗体药物 Nivolumab 和 Pembrolizumab 在针对包括黑色素、非小细胞肺癌、肾癌、胃癌、三阴乳腺癌等的各期临床试验中显示良好的治疗效果和安全性。美国花旗银行预测 PD-1 靶点药物年销售额将达到 350 亿美元，占据 60% 的新增癌症治疗药物市场份额。本品种竞争产品 Nivolumab 和 Pembrolizumab 均于 2014 年上市，进入国内市场需要 3~5 年的时间，并且其年治疗费用近 15 万美元，相比而言，本品种相对较低的治疗费用对患者来说具有极大的吸引力。由于本品种 7.5g/L 的高产量可大大降低生产成本，因此 JS001 上市后可以迅速抢占 PD-1 抗体药物市场，解决国内癌症患者的对此类药物的可及性和可负担性问题。

### ④本品种对公司发展的意义

本品种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围绕本品种所开展的研发工作促进了公司技术平台和研发团队的建设，为创新品种的研发和技术服务的提供奠定了基础。本品种已进入临床研究申请审评阶段，获批进入临床研究进而上市销售风险较低，这将在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可持续经营能力的提升奠定基础。

## (2) JS002

本品种为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新药，用于高胆固醇血症的治疗，完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中国专利申请号 201410169618.0）。本品种现全面开展临床前研究，计划 2016 年提交临床注册申请。

### ① 本品种风险性

全球范围内，Amgen、Regeneron、Sanofi 和 Pfizer 等国外著名药企均在

开发 PCSK9 单抗药物。Amgen 公司的 Evolocumab (AMG145)、Regeneron 公司和 Sanofi 公司联合开发的 Alirocumab 已完成三期临床试验,结果显示两种药物均显著降低了高胆固醇血症患者的 LDL-C 水平,并且具有良好的安全性,预计在 2015 年第二季度获得 FDA 的批准。本品种在临床前研究与 Alirocumab 进行了多项对比性研究,研究数据充分表明本品种的生物学活性更优,具有更良好的药代动力学性质,因此本品种的研发风险较低。本公司完全拥有该品种的相关知识产权,开发过程中无任何专利风险。

## ②本品种创新性

世界范围内尚无针对该靶点的药物上市,国内未有靶向于 PCSK9 的药物获得临床批件的报道,因此该项目属于国内首创,国际领先。本品种的创新点包括:具有不同于他汀类药物的全新的作用机制,使得大量的他汀类药物不耐受症患者从中受益;与人、鼠和食蟹猴的 PCSK9 产生交叉反应,有利于动物体内的药效学研究和安全性评价;对生产工艺进行了理性设计,大大提高了生产率。

## ② 市场及竞争力

高胆固醇血症是导致心血管疾病死亡的重要原因之一,根据《2012 中国心血管病报告》,我国心血管病(包括心脏病和脑血管病)患病率处于持续上升阶段,估计全国至少有 2 亿高胆固醇血脂患者。因此,降血脂药市场空间巨大,全球市场容量高达 400 亿美元,中国市场容量也达到 100 亿元以上,目前已成为药物研发的活跃领域。虽然他汀类降血脂药物显示出了良好的临床收益,但仍有近 15%的高胆固醇血症患者不耐受他汀类药物的治疗。目前,国内尚未有同靶点药物上市销售。作为国内首批研发品种,公司将快速推进本品种的临床前研究和临床试验,有望快速占领市场并以同样的疗效、较低的价格与进口产品竞争。

## ④本品种对公司发展的意义

本品种的开发使公司的产品在心血管治疗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利于公司产品的多元化发展。围绕本品种所开展的开发工作促进了公司大分子皮下注射制剂工艺平台和相关研发团队建设,为创新品种的研发和技术服务的提供奠定了基础。本品种已开展全面的临床前研究,获批进入临床试验进而上市销售风险较低,

这将为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可持续经营能力的提升奠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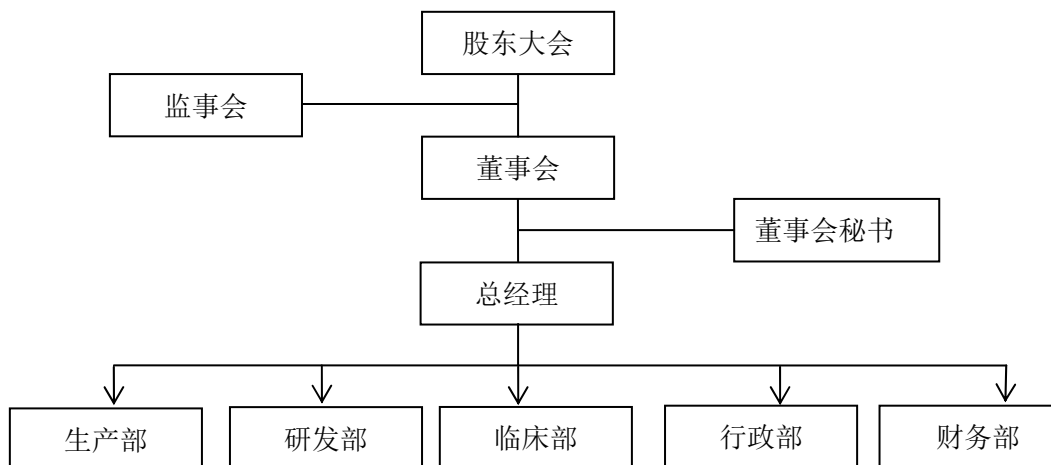
### 3、公司在研项目的详细情况表

品种	类别	靶点/适应症（用途）	研发关键节点	专利归属	同靶点药物	同靶点药物上市区域	竞争情况 <sup>△</sup>
JS001	创新药	PD-1, 黑色素瘤、非小细胞肺癌、胃癌和肾细胞癌等恶性肿瘤	2014年, 申请临床 2016年, I期临床 2018年, III期临床	本公司拥有	Pembrolizumab Nivolumab	Pembrolizumab(美国) Nivolumab(日本、美国)	国内无产品上市, 国内首家提交临床研究申请
JS002	创新药	PCSK9, 高脂血症	2016年, 申请临床 2017年, I期临床 2019年, III期临床	本公司拥有	Evolocumab Alirocumab	未上市	国内外均无产品上市, 尚无国内药企提交临床研究申请
JS003	创新药	多种实体瘤癌症	2016年, 申请临床 2017年, I期临床 2020年, III期临床	本公司拥有	NA	未上市	国内外均无产品上市
JS004	创新药	多种实体瘤癌症治疗	2016年, 申请临床 2018年, I期临床 2020年, III期临床	本公司拥有	NA	未上市	国内外均无产品上市
JS005	创新药	多种自免疫疾病	2017年, 申请临床 2019年, I期临床 2021年, III期临床	本公司拥有	NA	未上市	国内外均无产品上市
JS006	创新药	骨质疏松	2018年, 申请临床 2019年, I期临床 2021年, III期临床	本公司拥有	NA	未上市	国内外均无产品上市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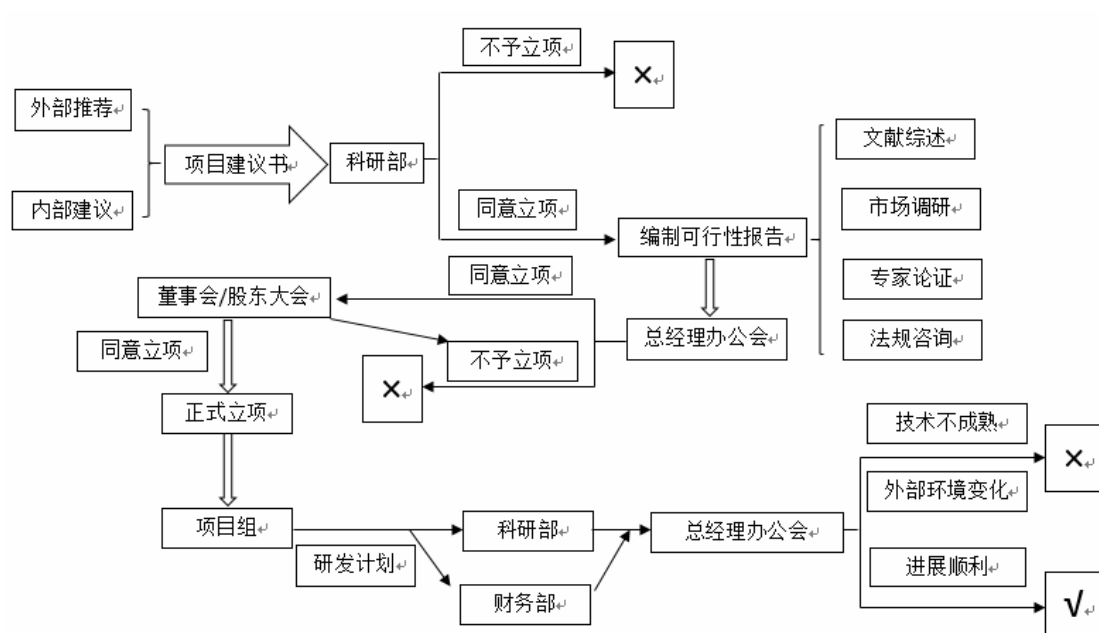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组织机构，组织机构图如下：



###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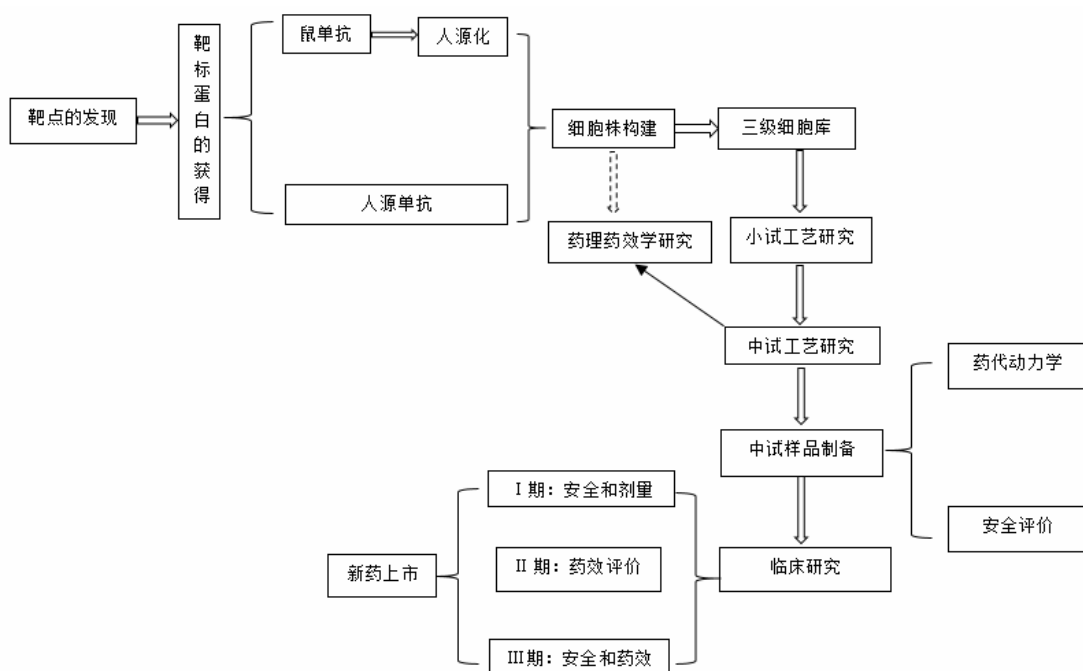
#### 1、研发项目立项流程

公司以项目为单位进行新药研发立项管理。新药研发项目的诞生，需要经过公司一系列的内部工作程序和论证审议程序，需要项目参与者数月的检索、调研、论证、咨询等工作，立项决策建立在决策层数年乃至几十年的经验积累及对技术、市场前沿把握的基础上。公司内部科研立项及管理流程图如下：



## 2、新药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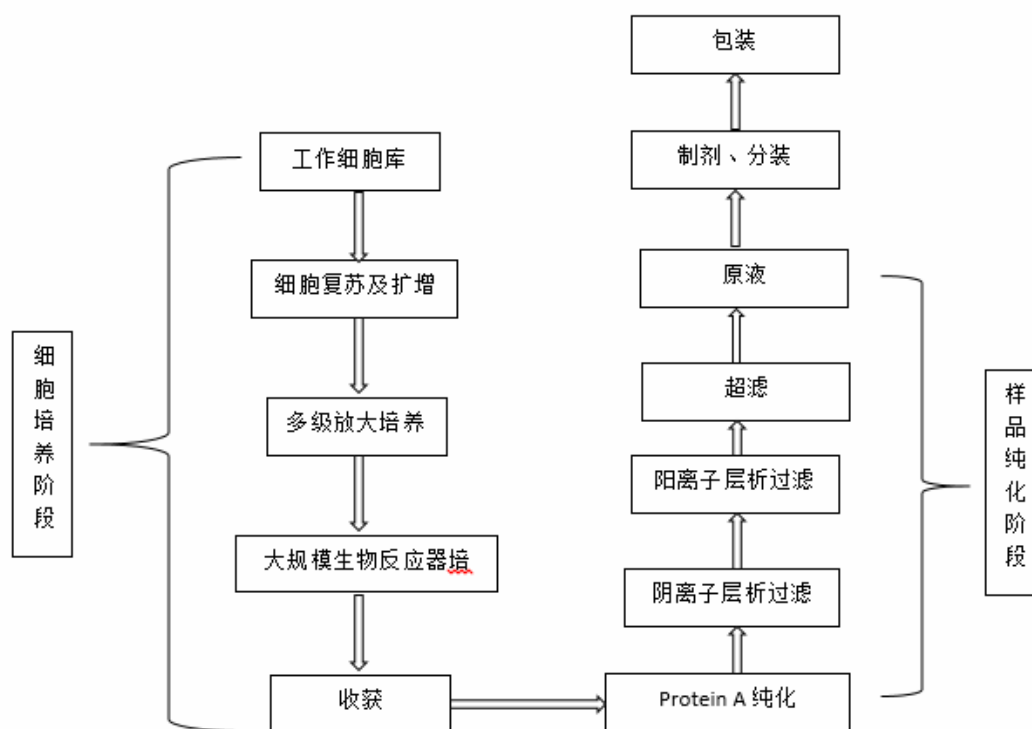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单克隆抗体药物的研发，具体研发流程图如下：



## 3、药物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单抗药物未来产业化后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在成立初期通过与国内外多方面的研发资源整合和协作，已构建起六大核心技术平台：高通量自动化增强型抗体筛选技术平台、人源化抗体构建技术平台、高产稳定细胞株筛选和发酵技术平台、抗体纯化和制剂工艺技术平台、质量分析与控制技术平台以及双特异抗体技术平台，涵盖了从单抗药物分子发现到规模化制备及质量研究与控制的全部技术领域。六大平台技术均来源于公司的自主研究，不存在产权纠纷，具有应用范围广和实用性强的特点，其技术成果跻身国际先进水平，国内一流。

在此核心平台基础上，公司一方面具备抗体药物的产业化能力；另一方面，创新抗体的研发能力使公司能够持续获得新的抗体药物品种，补充公司的研发管线。

##### 1、高通量自动化增强抗体筛选平台

公司基于高效 DNA 免疫技术建立了高通量抗体药物筛选平台。该平台能够

有效缩短抗体刷选时间、提高抗体筛选速率和功能抗体产生几率，从而能够针对低免疫原性和毒性靶点筛选出高效抗体药物。

## 2、人源化抗体构建平台

公司人源化技术建立在 CDR 移植技术的基础上，以分子发现技术为核心。通过计算机模拟抗体分子结构与功能间的对应关系以及对各种属间序列差异的精准掌握，从而设计出最有效的创新抗体分子。此项技术是公司在国外人源化技术的基础上发展而来，形成了公司独特的人源化技术平台。

## 3、高产稳定细胞株筛选和发酵技术

高产稳定细胞株构建平台以来源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中国仓鼠卵巢细胞系（Chinese hamster cell，简称 CHO 细胞）为基础搭建，将稳定细胞株的多重筛选和基础培养基与补料的理性设计和筛选相结合，采用 DOE 研究方法和细胞代谢分析，独立对培养基和补料进行开发，最终在 10L 和 200L 生物反应器上表达量达到了 7.4 g/L 的国际先进水平。

## 4、抗体纯化和制剂工艺技术平台

公司创立了工艺研究流程，采用先进的仪器设备，结合质控平台，可以高效的、专业的完成生产工艺的开发、研究工作，显著提高了研发效率。

## 5、质量分析与控制技术

公司已建立系统的质量研究流程，对于关键、核心质量控制点具有独特的解决方案，利用此平台技术，从稳定细胞株构建开始即进行全程质量控制，从源头上保证了在研药品的质量，通过系统的研究，对在研品种的质量进行严格控制，保证产品质量满足现行药典的要求。

## 6、双特异性抗体技术平台

双特异抗体领域近年来趋势是研发一种能同时针对两种与疾病相关的靶点的抗体以进一步增强抗体的疗效。它可以与同一种疾病细胞上的两个靶点相结合，一方面产生协同效应，可以同时阻断两个靶点所诱导的信号传导及其生物学功能，另一方面则可以阻断单一抗体治疗所诱导的代偿机制，从而降低对单药治疗的耐受性。公司研发的双特异性抗体解决了其分子结构设计和构建以及大规模生产上的困难，保证了此因子尽可能接近自然的抗体分子，以具有常规抗体的药理学特性，如良好的分子特性(即均质性、稳定性、低聚集性等)，易于生产及下游

的工艺优化，简单的纯化步骤，不需要特殊的制剂配方等。而且从生物学方面而言，使其达到疗效的相加或协同作用。

随着公司项目的不断推进，上述核心技术也日趋成熟，现已实现阶段性、模块化研发。基于此核心技术平台，公司独立自主开发出 JS001、JS002、JS003 三个创新性单抗品种，同时快速推进 JS004、JS005 及 JS006 等后续研发工作。以此为依托，公司在提供新药研发技术服务的同时，可以顺利推进在研项目的研究工作，为药品产业化的实施奠定坚实的基础。

对于核心技术，公司采取多种保护措施：①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其家族均持有公司股权，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对公司平台技术的保护具有积极意义；②公司通过申请专利来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成果；③公司与研发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

##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公司土地使用权

由于公司尚处于产品研发阶段，现阶段无需购建产业化所需的土地和厂房，因此公司未取得土地使用权。

### 2、公司的专利申请情况

公司尚未取得专利权证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两项审查中的专利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申请号	专利权人
抗 PD-1 抗体及其应用	发明专利	2013.6.26	201310258289.2	君实生物、苏州君盟
抗 PCSK9 抗体及其应用	发明专利	2014.04.25	201410169618.0	君实生物、苏州君盟

公司专利均为自主研发取得。“抗 PD-1 抗体及其应用”处于实质审查生效阶段；“抗 PCSK9 抗体及其应用”尚未公开。

### 3、商标权

公司新药尚未上市，公司尚未申请注册商标。

###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涉及任何特殊业务许可及需获得特定资质的事项。

根据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督部门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现在及未来业务的各个环节应分别获得的资质或许可如下：

1、目前阶段，公司从事技术服务和新药的研发，均属于一般经营项目，无需取得行政许可或者获得相关资质。具体而言，公司不对外提供涉及到对药品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的技术服务，无需通过“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简称GLP）认证并获得GLP证书；公司不提供药品临床研究服务，无需通过“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简称GCP）认证并获得GCP证书。

2、未来，公司新药获批和生产阶段需要获得以下资质或许可：（1）药品生产许可证；（2）药品生产批件；（3）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简称GMP）认证并获得GMP证书。由于公司所有在研产品均处于临床研究申请阶段或临床前研究阶段，因此尚未申请上述资质或许可。

### （四）公司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任何特许经营权。

### （五）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公司及子公司未取得土地使用权，亦未购建房屋并取得房屋所有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使用的房屋为租赁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房屋面积 (平方米)	租赁 起始日	租赁 终止日	租金
君实生物	上海张江药谷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蔡伦路 781 号 602 室	250.32	2014.07.01	2016.06.30	22.84 万元/年
苏州君盟	吴江科技创业园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展华科技 2 楼南侧	1,094.00	2014.03.01	2016.02.29	第一年免租，第二年 11.82 万元/年，第三年 23.63 万元/年
泰州君实	江苏华创医药研发平台管理有限公司	新药创制基地二期 D 幢大楼 913 房间	50.66	2014.11.01	2015.10.30	1.44 万元/年

拓普艾莱 马里兰实验室	KEY WEST II, INC	9430 Key west Avenue, Rockville, Maryland	341.14	2014.06.01	2019.09.01	9.36 万美元/年
拓普艾莱 门罗实验室	Ronald M. Newdoll	3475- Edison Way, M enlo Park, California	170.48	2013.05.01	2016.04.30	3.52 万美元/年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产品研发、检测所使用的实验设备、检测设备等，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设备名称	数量	固定资产原值	截至2015年4月30日净值
液质联用仪	1台	1,713,247.80	1,631,868.53
生物反应器	3台	1,275,213.69	1,174,259.27
抛弃型生物反应器	1台	1,104,273.51	911,945.87
快速液相色谱仪	1台	301,282.03	234,497.85
精密培养摇床	1台	192,034.18	131,223.36
培养箱	1台	176,666.66	120,722.22
膜完整性测试仪	1台	128,205.13	118,055.56

## （六）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员工情况统计如下：

按员工文化程度		
分类	数量（人）	占比（%）
博士	5	15.63
硕士	11	34.37
本科	9	28.13
大专及以下	7	21.87
<b>合计</b>	<b>32</b>	<b>100.00</b>
按员工岗位		
分类	数量（人）	占比（%）
经营管理及财务人员	9	28.13
技术研发人员	23	71.87
<b>合计</b>	<b>32</b>	<b>100.00</b>
按年龄分布		
分类	数量（人）	占比（%）
19-29	20	62.50
30-39	8	25.00
40及以上	4	12.50

合计	32	100.00
----	----	--------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共有 32 名员工，其中 23 名技术研发人员。研发人员大部分为博士或硕士，核心研发人员均在美国取得博士学位并在美国知名药企从事多年的大分子药物的研发工作。公司已建立完整的项目管理制度，各部门分工明确、积极配合，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公司有能力和有序推动在研项目的顺利进行。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陈博、冯辉和武海。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3、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动。

## 4、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冯辉	董事	1,095,000	7.45

##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00.00	100.00	14.15	100.00	0	-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0	0	-
营业收入合计	<b>100.00</b>	<b>100.00</b>	<b>14.15</b>	<b>100.00</b>	<b>0</b>	<b>-</b>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药品上市，主营业务收入均为技术服务收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技术服务收入	100.00	100.00	14.15	100.00	-	-

公司2014年和2015年1-4月实现的技术服务收入均来自于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对应的合同情况及服务内容详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业务收入。

##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诺斯兰德（NEEQ：430047）、众合医药（NEEQ：430598）2013年和2014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度	占比 (%)	2013年度	占比 (%)
	诺斯兰德	技术转让收入	62.53	4.69	181.47
技术服务收入		0	0	0	0
其他业务收入		3.08	95.31	3.50	1.89
合计		<b>65.61</b>	<b>100.00</b>	<b>184.97</b>	<b>100.00</b>
	产品（类别）	2014年度	占比 (%)	2013年度	占比 (%)
	众合医药	技术转让收入	566.04	100.00	335.77
技术服务收入		0	0	0	0
其他业务收入		0	0	3.66	1.08
合计		<b>566.04</b>	<b>100.00</b>	<b>339.42</b>	<b>100.00</b>

上表数据显示，2013年和2014年，诺斯兰德和众合医药均尚未实现新药销售收入，营业收入以技术转让收入为主。报告期内君实生物营业收入构成与诺斯兰德和众合医药相似，符合新药研发企业的特征，具有合理性。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 1、2015 年 1-4 月主要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万元）	收入类型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技术服务	100.00%
	合计	100.00	-	100.00%

### 2、2014 年度主要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万元）	收入类型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4.15	技术服务	100.00%
	合计	14.15	-	100.00%

### 3、2013 年度主要客户

公司 2013 年未实现收入。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是研发所需的原材料及设备。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试剂和耗材，其中试剂主要包括培养基、氯化钠、磷酸盐等，耗材主要包括细胞培养瓶、移液管、枪头、离心管、层析填料等。试剂和耗材供应商较多，市场竞争充分，公司不存在对试剂和耗材供应商的依赖。

除采购设备和原材料外，公司在研发过程中还会委托其他专业机构提供技术服务，主要包括细胞检测、DNA 测序、病毒检测、细胞及收获液的质量评价、抗体安全性评价研究（包括安全药理学试验、急性毒性试验、长期毒性试验、免疫原性试验、免疫毒性试验、溶血试验、刺激性试验、过敏性试验等）。

###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 （1）2015 年 1-4 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类型
1	英潍捷基（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504,634.30	材料款
2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61,000.00	材料款
3	北京京瑞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0	材料款
4	默克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6,316.80	材料款
5	北京和实康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技术开发费
合计		989,951.10	

### （2）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类型
1	安捷伦科技贸易（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2,358,909.51	设备及材料款
2	南京兆康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模型研究开发费
3	国家上海新药安全评价研究中心	1,944,600.00	技术开发费
4	上海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894,000.00	设备及材料款
5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	1,821,255.30	材料款
合计		10,018,764.81	

### （3）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类型
1	上海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160,000.00	设备款
2	国家上海新药安全评价研究中心	936,400.00	检测费
3	北京桑翌实验仪器研究所	454,346.00	设备款
4	上海厚高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352,900.00	设备款
5	北京中原领先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	材料款
合计		2,930,646.00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物资类别相差较大，具体而言，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主要采购的是研发设备、原材料及技术服务等，2015 年 1-4 月采购的主要是原材料。这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 12 月份设立，设立之初需要采购研发所需的设备等，设备采购完毕后主要的采购物资就变成了原材料等。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合同纠纷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和已经履行完毕的重大业务合同如下：

(1) 2013年11月28日, 公司与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昌生物”)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公司为荣昌生物提供“VF28及其变种瞬时转染稳定性考察委托服务”, 本合同总金额为5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本合同已履行完毕。

(2) 2014年2月12日, 公司与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昌生物”)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公司为荣昌生物提供“VF28及变种瞬时考察和高产稳定株构建委托服务”, 本合同总金额为10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本合同已履行完毕。

(3) 2014年10月9日, 公司与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昌生物”)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公司为荣昌生物提供“VF28及变种瞬时考察和高产稳定株构建委托服务”, 本合同总金额为106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本合同已履行完毕。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为: 利用公司技术优势及硬件优势对外提供新药开发的技术服务及新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以具有先进性的新药研发技术为依托, 短期内通过开展技术服务获得收入; 长期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快速推进在研品种的研发进度以尽快实现产品上市销售, 确立以药品生产和销售收入为主的盈利模式。

1、短期内, 公司依靠技术服务、投资收益和政府补贴来获取现金流, 并补贴自有新药产品的研发投入

在公司自有新药产品上市之前, 公司的主要现金流来源为技术服务、投资收益和政府补助。(1) 技术服务方面: 随着公司规模增大, 公司技术实力提升, 公司将承担更多服务外包, 以获取较好的现金流;(2) 投资收益方面: 截至2015年4月30日, 公司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总额超过1.07亿元,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固定收益产品, 预计每年可以为公司带来可观的投资收益;(3) 政府补助方面: 公司正在积极申请国家和地方的政府补助, 2014年公司共取得

政府补贴现金流入 200.90 万元，2015 年 1-4 月，公司已经取得政府补贴现金流入 70 万元。公司经营获得的现金流将用来补贴自有新药产品的研发投入。

公司目前提供的技术服务主要是利用技术平台为客户提供定制服务，一般约定当劳务成果达到某个技术标准后才能获得报酬。报告期内，公司为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提供“VF28 及变种瞬时考察、瞬时转染稳定性考察和高产稳定株构建委托服务”，共取得技术服务收入 114.15 万元。

2、长期看，公司将通过药品生产和销售取得收入，实现“高盈利和高研发投入”的良性循环

公司预计 2020 年和 2022 年将各有一个新品种上市，届时公司将以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作为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长期看，公司将在做好自有新药产品市场销售的同时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以实现高盈利和高研发投入的良性循环。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生物药品制造行业（C27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生物药品制药行业（2760）。

### （一）行业监管体制及扶持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医药行业由国务院下辖的五个部门分别监督管理，这些部门在医药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能如下表所示：

部门	主要职能
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拟订卫生改革与发展战略目标、规划和方针政策，起草卫生、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卫生、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规章，依法制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建

	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组织制定国家药物政策;拟订国家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生产的鼓励扶持政策,提出国家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负责起草药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拟订政策规划,制定部门规章,推动建立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着力防范区域性、系统性药品安全风险;负责组织制定、公布国家药典等药品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制定药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负责药品安全事务应急体系建设;指导地方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制定基本药物全国零售指导价格,负责成本调查监审和招标价格等市场购销价格及配送费用的监测,在保持生产企业合理盈利的基础上,压缩不合理营销费用;推行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完善基本药物指导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对基本药物零售指导价进行分类管理,对基本药物中的独家品种和经多次集中采购价格已基本稳定且供应充足的品种探索实行国家统一定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负责统筹拟订医疗、生育保险政策、规划和标准;拟订医疗、生育保险基金管理办法;组织拟订定点医疗机构、药店的医疗保险服务和生育保险服务管理、结算办法及支付范围;拟订疾病、生育停工期间的津贴标准;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政策和管理办法。

## 2、行业监管体制

医药行业是关系到国人身体健康、生命安全的特殊行业,其生产、流通等环节,均受到国家相关管理部门的严格管制。医药行业涵盖了化学药、生物制品、中药、医疗器械等子行业,各子行业除受共同的政策法规约束外,还受到各子行业政策法规约束。

### (1) 药品的生产许可证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七条规定,在我国开办药品生产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生产许可证》,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无《药品生产许可证》的,不得生产药品。《药品生产许可证》应当标明有效期和生产范围,到期重新审查发证。

### (2) 药品的生产质量管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九条规定，药品生产企业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规定对药品生产企业是否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认证；对认证合格的，发给认证证书。

### （3）药品注册管理制度

研制新药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如实报送研制方法、质量指标、药理及毒理试验结果等有关资料和样品，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临床试验。完成临床试验并通过审批的新药，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发给新药证书。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药品生产企业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该药品。

### （4）国家药品标准制度

国家药品标准是指国家为保证药品质量所制定的质量指标、检验方法以及生产工艺等的技术要求，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品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组织药典委员会，负责国家药品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国家药品标准没有规定的，须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规范标准执行。

### （5）药品定价制度

自 2000 年 11 月国家计委发布《关于印发药品政府定价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0】2142 号）后，国家逐步调整药品价格管理形式，药品价格实行政府定价和市场调节价。《国家医保目录》药品价格，甲类由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定价，乙类由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定价，目录外药品价格由市场调节。《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试点工作若干规定》（卫规财发[2000]232 号）、《关于集中招标采购药品有关价格政策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1]88 号）等文件规定，县及县以上医疗机构参照价格主管部门公布的最高零售价格和市场实际购销价格进行药品集中招标采购。

### （6）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

我国实行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根据药品品种、规格、适应症、剂量及给药途径不同，对药品分别按处方药与非处方药进行管理。处方药必须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才可调配、购买和使用；非处方药不需要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即可自行判断、购买和使用。国家药监局负责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的制定。各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辖区内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是国际通行的药品管理模式。通过加强对处方药和非处方药的监督管理，规范药品生产、经营行为，引导公众科学合理用药，减少药物滥用和药品不良反应的发生、保护公众用药安全。

### 3、主要行业监管法规及产业扶持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布年度	相关文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2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45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第 360 号
3	《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2003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令第 3 号
4	《药品进口管理办法》	2003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令第 4 号
5	《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	2003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令第 2 号
6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4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令第 6 号
7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	2007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令第 28 号
8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配备使用部分）2009 版》	2009	卫生部令第 69 号
9	《关于加强基本药物质量监督管理的规 定》	2009	国食药监法[2009]632 号
10	《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 见》	2009	卫药政发[2009]78 号
11	《关于公布国家基本药物零售指导价格 的通知》	2009	发改价格[2009]2498 号
12	《关于国家基本药物品种检验工作的指 导意见》	2009	国食药监稽[2009]764 号

13	《关于加强基本药物生产及质量监管工作的意见》	2009	国食药监安[2009]771号
14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09年版）	2009	人社部发[2009]159号
15	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	2009	中发[2009]6号
16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2011	卫生部令第79号
17	《药品出厂价格调查办法（试行）》	2011	发改价格[2011]2403号
18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年版）	2012	卫生部令第93号
19	《关于改进低价药品价格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2014	发改价格[2014]856号
20	《关于做好常用低价药品采购管理工作的通知》	2014	发改价格[2014]36号

行业目前的产业支持政策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布年度	主要内容
1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2009	重点发展预防和诊断严重危害我国人民生命健康的重大传染病的新兴疫苗和诊断试剂，积极研发对治疗常见病和重大疾病具有显著疗效的生物技术药物、小分子药物和现代中药。鼓励和促进中小生物企业发展，对新创办的生物企业，在人员聘任、借贷融资、土地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加大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对符合条件的中小生物企业的支持力度。 各级政府根据财力增长情况，加大对生物技术研发及其产业化的投入，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生物企业，进一步完善相关税收政策。
2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特征，立足我国国情和科技、产业基础，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到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15%左右，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
3	《关于加快医药行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	2010	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重点推进生物医药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在生物技术药物领域，紧跟世界生物技术飞速发展的步伐，研发防治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神经系统疾病、

			消化系统疾病、艾滋病以及免疫缺陷等疾病的基因工程药物和抗体药物,加大传染病新型疫苗研发力度,争取有 15 个以上新的生物技术药物投放市场。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在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章节中指出生物产业重点发展生物医药、生物医学工程产品、生物农业和生物制造。
5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大力发展生物技术药物,紧跟世界生物技术的发展前沿,结合国内疾病防治需要,加快发展人源化/人源单克隆抗体药物、疫苗、基因工程蛋白质及多肽药物,积极发展核酸药物、基因治疗药物、干细胞等细胞治疗产品的研究,突破生物技术产业化的技术瓶颈,开发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抢占世界生物技术药物制高点。
6	《生物产业发展规划》	2012	通过完善新药研制基础支撑平台和共性技术平台、开展产业化示范应用、加强先进技术规范推广和应用和完善医药管理体制机制等,全面提升生物医药企业的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加快生物技术药物、化学药物、中药等新产品与新工艺开发和产业化,增强区域支撑配套能力,积极推动行业结构调整,做大做强生物医药产业。 2013-2015 年,生物医药产业产值年均增速达到 20%以上,推动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投放市场,形成一批年产值超百亿元的企业,提高生物医药产业集中度和在国际市场中的份额。
7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	将生物产业作为重点发展的五大产业之一,重点聚焦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领域,加快突破抗体药物、微创器械、有源数字化大型诊疗设备、生物育种等关键技术。在生物制药领域,促进抗体药物、新型疫苗、重组蛋白药物、血液制品、核酸药物、生物芯片、多肽药物等研发及产业化;发展基因治疗、干细胞及生物治疗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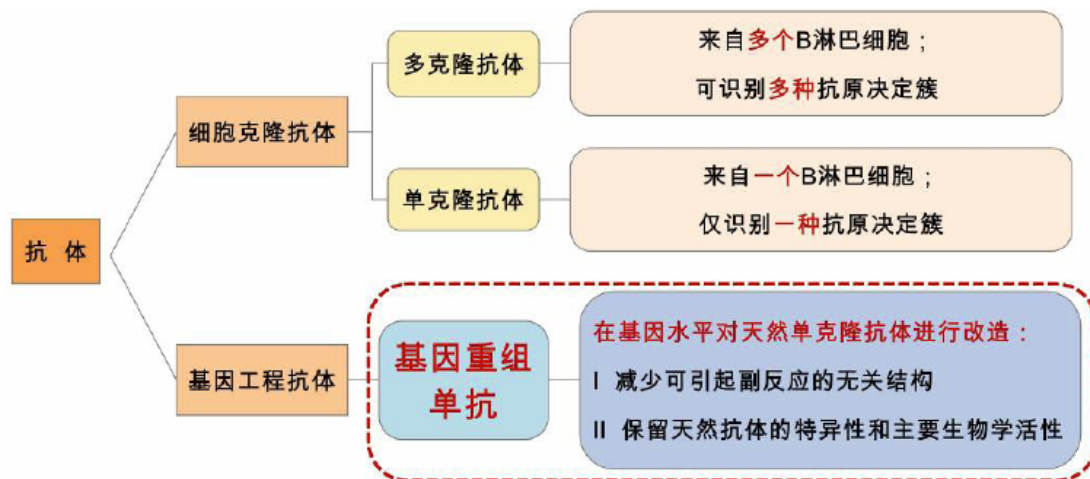
## (二) 行业基本情况

### 1、单抗行业概况

#### (1) 单抗药物及单抗行业的定义



抗体是指淋巴细胞在抗原类物质刺激下所产生的免疫球蛋白分子群，而单抗（全称单克隆抗体）则是指利用杂交瘤技术产生的针对单一抗原决定簇的抗体。抗体和单克隆抗体的关系图如下：



单抗药物能够靶向性识别抗原决定簇，并与之特异性结合，达到清除抗原蛋白或阻断抗原信号传递的作用，因此被誉为“生物导弹”，现已成功用于治疗肿瘤、自身免疫系统疾病、感染性疾病、代谢类疾病和移植排斥反应等疾病。

按照行业分类，单抗行业是生物技术药物行业的一个分支。单抗行业凭借单抗药物显著的疗效取得迅猛发展，目前已跃居医药行业金字塔顶端，成为生物技术药物行业的最大产品类别。

## （2）单抗药物的特点、治疗领域及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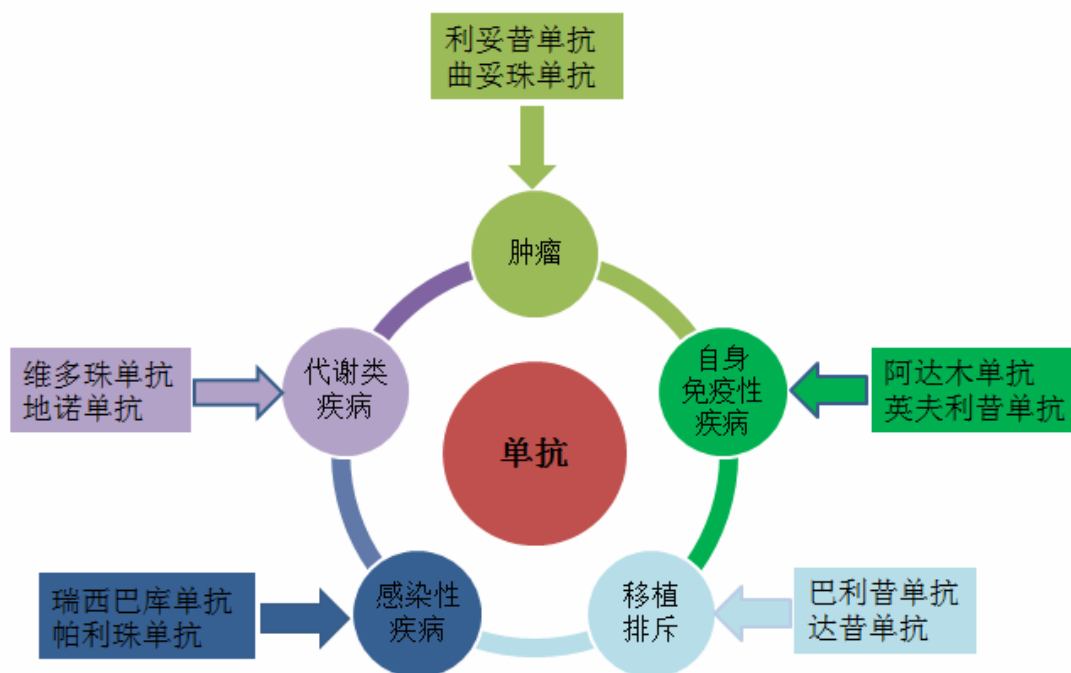
### ①单抗药物的特点

与化学药物相比，单抗药物在高特异性、有效性和安全性方面具有明显优势。以治疗肿瘤疾病为例，单抗药物和化学药物的治疗效果比较如下：

治疗效果	单抗药物	化学药物
高特异性	靶向性杀死肿瘤细胞	选择性差，同时杀死肿瘤细胞和正常细胞
有效性	高敏感度，用药量少，给药频率低	用药量大，需多疗程反复使用
安全性	副作用小，在体内代谢过程与其他的蛋白质相同，不会增加肝脏和肾脏负担	毒副作用较大，对心脏、肾脏、肝脏以及神经、性腺都有不同程度的损害

### ②单抗药物的主要治疗领域

单抗药物的应用非常广泛，主要治疗领域及代表性药物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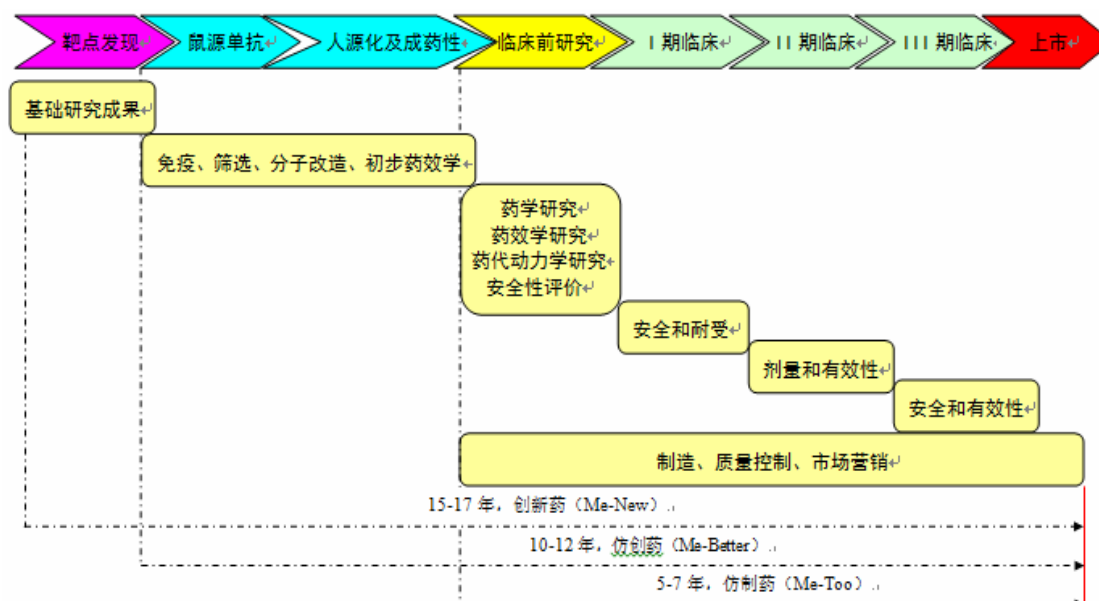
### ③单抗药物的分类

根据治疗领域的不同，单抗药物可分为肿瘤治疗用单抗、自身免疫性疾病治疗用单抗、移植排斥治疗用单抗、感染性疾病治疗用单抗及代谢类疾病治疗用单抗等，上述分类及各类代表性单抗详见图 2。

根据使用的技术不同，单抗药物可以分为鼠源化单抗、嵌合单抗、人源化单抗和全人源单抗，各类别单抗主要特征如下：

分类	人源化程度	合成原理	应用
鼠源	无	所有序列都是鼠的，依赖细胞瘤杂交技术	注射人体易产生人抗鼠反应，副作用较大，目前已经很少使用
嵌合	约 70%	利用 DNA 重组技术把鼠单抗的轻链、重链可变区基因插入含有人抗体的恒定区域的表达载体中	既具有识别抗原的特异性，又减少了抗体的人抗鼠反应
人源	约 90%	通过测定鼠源抗体的序列，截取其决定簇互补区的序列移植到人抗体的编码区中表达	最大限度的减少人抗鼠反应，且特异性、亲和力不变，应用性较强
全人	100%	通过转基因小鼠以及噬菌体展示文库制备的抗体，其重链和轻链都来源于人	副作用小，免疫亲和力基本保持不变，是未来的主流技术

根据创新程度的不同，单抗药物可分为创新药、仿创药和仿制药，其分别包含的研发阶段、研发内容及研发周期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国金证券《单抗盛宴，是机遇亦是挑战》

目前，国外单抗行业的研发重点为创新药和仿创药，而我国单抗行业的研发重点为仿制药，只有为数不多的少数几家医药研发企业具有仿创药和创新药的研发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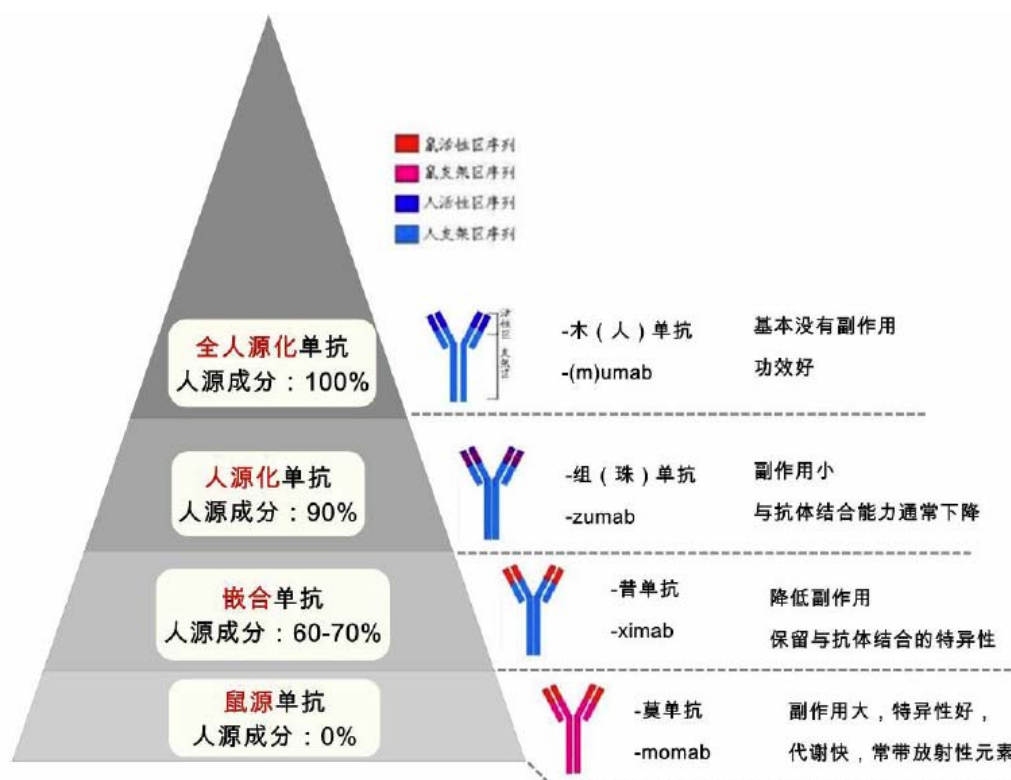
## 2、单抗行业的发展历程

### (1) 国外单抗行业的发展历程

全球第一代单抗诞生于 1975 年，因其来源于小鼠的 B 细胞杂交瘤，称为鼠源性单抗。由于人的免疫系统可以识别鼠源性单抗而产生人抗鼠抗体（HAMAs）并将其清除，影响药效的同时会产生严重的副反应，因此鼠源性单抗的应用受到限制。1984 年人鼠嵌合抗体技术成熟，1987 年首次进入临床试验。1986 年人源化技术诞生，1988 年首次进入临床试验。1997 年全人源技术成熟并首次进入临床试验。

与鼠源性单抗相比，全人源和人源化单抗具有免疫原性低、体内半衰期长、不易发生过敏反应及引发免疫复合性疾病的优势，同时保持了高亲和力、高特异性的特点，很快成为单抗药物的主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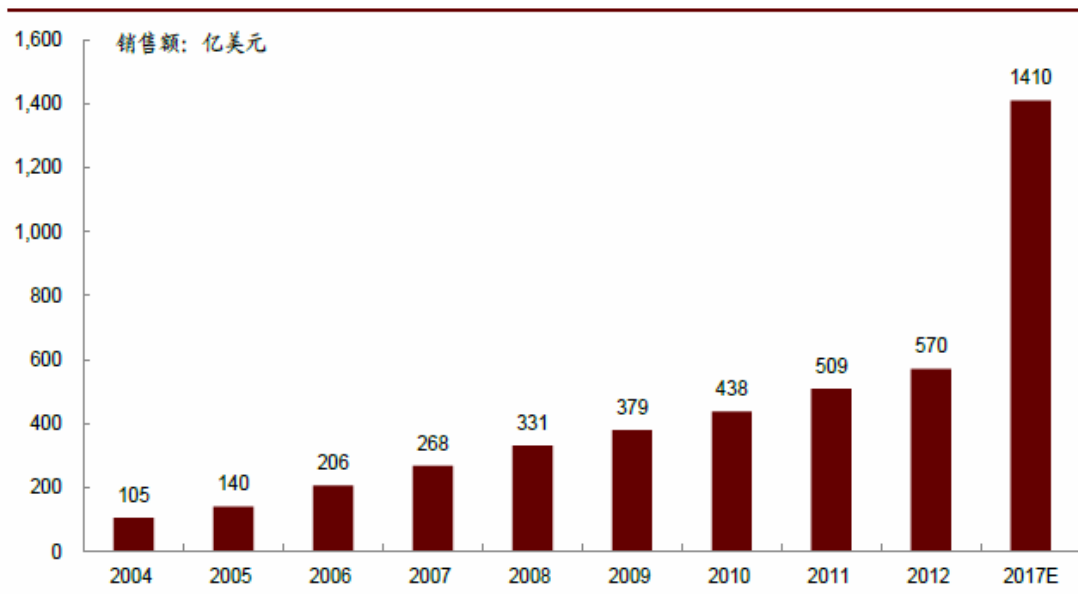
鼠源单抗、嵌合单抗、人源化单抗和全人源单抗的主要特征总结如下：



资料来源：国金证券《国产单抗，井喷时代将来临》

1997年，用于非霍奇金淋巴瘤（NHL）治疗的利妥昔单抗上市，成为第一个投放市场后取得巨大成功的单克隆抗体产品，在商业上赢得高收入和高市场增长（肿瘤市场）。截至2015年5月底，美国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批准49种单克隆抗体药物上市。

单克隆抗体是近年来复合增长率最高的一类生物技术药物。1999年全球单克隆抗体药物的全球销售额只有12亿美元，2004年全球销售额大约在103亿美元，2006年销售额达到206亿美元，2012年销售额达到570亿美元。得益于强劲的市场需求，单抗新药以及单抗仿制药的批准上市将大大加速，预计2017年全球单抗药物销售额将达到1,410亿美元。



资料来源: FDA, 中金公司研究部

## (2) 国内单抗行业的发展历程

在全球产业转移、国家政策扶持背景下,我国生物技术药物市场规模从 2005 年的 5.38 亿元增长至 2013 年的 37.75 亿美元,期间保持了 30.6%的复合增长率。其中,单抗药物销售额占生物技术药物销售额的比例从 2005 年的 22.1%增长至 2013 年的 53.9%,单抗药物的市场规模保持 42.6%的复合增长率,远高于其他医药行业细分子行业。

目前,我国单抗药品市场规模总体偏小,但是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未来驱动力来自国外单抗原研药物专利到期,国产单抗仿制药的爆发式增长,国家政策扶持以及国内病患的刚性需求。

## 3、单抗行业的发展现状

### (1) 单抗行业在生物技术药物行业的地位

截至 2013 年底,欧美市场已产生六个年销售额超过 60 亿美元的单抗类“重磅药物”,“重磅炸弹”率远超医药行业其它领域。2013 年,全球销售额排名前 10 的医药产品中,单抗产品占据 6 席,其中阿达木单抗和依那西普两个单抗药物位居前两位。2013 年全球销售额前 10 名的单抗药物如下:

2013 年 排名	商品名(靶点)	药品中文名	销售额 (亿美元)	公司	适应症
1	Humira (TNF- $\alpha$ )	阿达木单抗	110.20	艾伯维	自身免疫性疾病
2	Etanercept (TNF- $\alpha$ )	依那西普	87.81	安进	自身免疫性疾病
3	Rituxan (CD20)	利妥昔单抗	75.03	Biogen Idec	白血病、淋巴瘤
4	Remicade(TNF- $\alpha$ )	英夫利昔单抗	69.78	Centocor Inc	自身免疫性疾病
5	Avastin (VEGF-A)	贝伐珠单抗	67.51	罗氏 /基因泰克	转移性结肠癌
6	Herceptin (Her2)	曲妥珠单抗	65.62	罗氏 /基因泰克	乳腺癌
7	Lucentis (VEGF-A)	雷尼珠单抗	42.06	罗氏 /基因泰克	黄斑变性
8	Prolia (RANKL)	地诺单抗	19.62	安进	多发性骨髓瘤
9	Synagis (F 蛋白)	帕利珠单抗	18.87	阿斯利康	呼吸道抗病毒
10	Erbix (EGFR)	西妥昔单抗	18.68	礼来	转移性结直肠癌

截至 2015 年 5 月，美国 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批准 49 种单克隆抗体药物上市，其中 15 个成为“重磅炸弹”。未来，围绕 PD-1 等靶点的免疫检查点抑制剂和抗体药物共轭物 ADC 将成为新的“重磅炸弹”诞生领域，单抗行业将会产生更多的销售额数十亿美元计的“重磅炸弹”。

单抗药品治疗、细胞治疗和基因治疗已经成为生物技术发展的三大重点领域。预计到 2020 年，以上三大领域有望共同贡献超过 2,400 亿美元的市场规模，其中单抗领域（包括新兴的抗体药物共轭物和免疫检查点抑制剂）将贡献超过 2,200 亿美元的市场。单抗行业已经站在生物医药行业的金字塔顶端，现已成为生物医药行业最重要的发展方向。

## （2）单抗行业的供应现状及竞争格局

### ①国际单抗行业的供应现状及竞争格局

单抗药物研发的技术壁垒很高，研发周期很长（原研药一般需要 15-17 年），资金投入巨大（原研药一般需要十数亿甚至数十亿美元计），需要强大的资金和技术支持，因此大型制药企业尤其是跨国制药巨头具有明显的优势。

目前在单抗行业研发领域中，抗体药物共轭物和免疫检查点抑制剂是最重要

的研发领域。抗体药物共轭物研发领域，罗氏拥有最丰富的研发管线；免疫检查点抑制剂研发领域，免疫检查点主要包括 PD-1、PD-L1 和 CTLA4 三个主要靶点，其中 PD-1 因极其突出的临床效果，现已成为最受瞩目的靶点，默沙东、百时美施贵宝、阿斯利康和罗氏等最具竞争力。

上述国际生物制药巨头掌握着行业中大部分的专利权、科研资源和研发资金，同时还不断通过产业并购来实现产业整合（如罗氏收购基因泰克后，成为全球单抗领域最具实力的公司），最大程度的实现寡头垄断，未来十年甚至更长时间内全球单抗行业市场仍将主要掌握在上述国际制药巨头手中。

## ②国内单抗行业的供应现状及竞争格局

国内单抗产品原创性较低，与全球单抗产品近百种靶点相比，国内仅针对其中十余种靶点进行产品开发，同质化竞争严重。目前我国单抗行业的研发重点仍是仿制药，具备仿制药研发能力的仅为实力较强的几家制药企业，尚无制药企业具备原研药的研发能力。

在抗体药物共轭物研发领域，恒瑞医药和上海医药是国内最先布局的企业。在免疫检查点抑制剂研发领域，恒瑞医药和君实生物是国内仅有的 2 家已经申报免疫检查点抑制剂的企业，目前处于申报临床阶段。

目前国内单抗产品的研发生产企业主要有两类：大型医药公司和海归创业公司。由于单抗行业是个耗资的行业，从研发到临床、药监局审批到最终上市进行营销竞争，每个环节都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小型公司很容易因资金链断裂而退出竞争或被大型企业收购。本行业最终的竞争将会是团队与资本的综合竞争。

## （3）单抗行业的需求现状

单抗药物主要治疗领域为肿瘤、自身免疫性疾病、移植排斥、代谢类疾病和感染性疾病等，其中 80%以上应用于治疗肿瘤和自身免疫性疾病。

### ①肿瘤领域的治疗需求

恶性肿瘤死亡率已经位居所有疾病中的首位，成为危害人类健康的最大疾病类别。据世界卫生组织报道，自 1996 年以来全球每年确诊的恶性肿瘤患者在 1,000 万以上，每年因恶性肿瘤死亡的患者约 700 万，每年净增病例约 300 万，

目前约有恶性肿瘤患者 4,000 万人。根据全国肿瘤登记中心发布的《2013 年中国肿瘤登记年报》，我国每年新增 320 万癌症患者，每年因癌症死亡的患者约 260 万，每年净增病例约 60 万。无论是在全球还是国内，肿瘤均呈现出发病率高、死亡率高、患者群体巨大且稳步增长的特点。

目前，单抗药物在治疗肿瘤方面的效果相比其他药物具有无可比拟的优势，在相当一部分癌症领域已成为最有效的治疗药物。由于肿瘤净增病例的不断增加、肿瘤患病群体的数量巨大，肿瘤患者对单抗药物的需求巨大且逐年增加，全球市场容量目前高达近 400 亿美元。

### ②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的治疗需求

以类风湿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椎炎为代表的自身免疫性疾病是严重危害人类健康的重大慢性疾病，具有高致残性，按照传统治疗方案治疗（未使用生物制剂）的患者中超过半数将在确诊后 10 年内失去劳动能力，因此患者急需特效药物进行治疗以缓解症状、改善生存质量。类风湿性关节炎及强直性脊椎炎在我国均属高发疾病，其中类风湿性关节炎患者高达 400 万人，强直性脊椎炎患者也达到 300 万人，加上其他自身免疫性疾病，患者总数达 1,000 万人，需终身用药。该治疗领域的全球市场容量高达 300 亿美元，中国市场容量也达到 100 亿元以上。

### ③我国单抗药物的市场需求

单抗市场属于不完全竞争市场，接近寡头垄断市场，因其产品的异质性和不可替代性，使得拥有专利垄断的制药企业成为市场价格的制定者。为了维持高额利润，单抗产品的定价一直居高不下，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国内对单抗药物的有效需求。随着国外原研单抗药物的专利陆续到期，国内大批价格较低的仿制药将陆续上市并将替代国外原研药在国内治疗市场中的地位，虽然短时间内仍不能实现价格平民化，但市场需求预期将快速增长。

此外，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及单抗药物进入各省医保，患者对单抗药物的治疗需求和支付意愿将进一步增强，同时医生和患者对单抗药物的认知逐步加深，用药比例也会得到改善。单抗药物在国内的需求将持续稳步上升。



## 4、单抗行业的发展前景

### (1) 单抗行业未来的市场容量

单抗药物的高度靶向性使其具有其他药物无可比拟的治疗效果，已在许多疾病治疗领域逐步替代传统治疗药物并成为首选药物。未来随着已上市品种的销售额不断增长以及新适应症的批准和新品种的上市，单抗药物市场容量仍将会迅速攀升。预计到 2017 年全球单抗药物销售额将达到 1,410 亿美元，到 2020 年单抗药物销售额将达到 2,200 亿美元。

### (2) 单抗行业未来的竞争格局

由于单抗药物研发难度高、研发周期长、研发投入巨大的特点，未来全球单抗市场仍将由罗氏、雅培、辉瑞、强生等制药巨头主导。除专注于新药研发外，上述制药巨头也将积极寻求兼并重组以稳固其寡头垄断地位。

目前国内主要的治疗性单抗产品市场仍然被进口产品所占据，进口产品主要以国外畅销产品为主。全球销售额前十的单抗药物专利基本均将于 2020 年前到期，未来我国单抗行业将迎来井喷式发展。国内单抗产业的发展模式大致为：仿制国外重磅单抗产品、改良这些单抗产品、快速跟进国外在研的新靶点单抗产品、完全自主创新研发单抗产品。国内单抗产品将逐步与进口单抗产品直接竞争，最终将实现对进口产品的部分替代甚至完全替代。

## (三)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十二五”规划明确了生物产业的发展方向，生物医药成为四大板块之一。《生物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中更是明确将“进一步加强生物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生物技术的产业化、集群化和国际化发展，使其成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新的支柱产业”作为工作重点。单抗药物研究现已被列入 863 计划和国家重点攻关项目。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将极大的促进国内单抗产业的发展。

## (2) 国外单抗药物的基本专利将陆续到期

目前全球销售额前十的单抗药物基本专利均将于 2020 年前到期，未来十年我国单抗行业将面临巨大的发展机遇，目前国内仿制药的步伐基本紧随国外的专利到期时间。随着国外专利到期，进口单抗药物将在国内失去专利保护，国产单抗仿制药将陆续上市，并与进口单抗药物展开竞争。

相比于国外进口原研药，国内仿制药的价格将大大降低，这将使国内单抗制药企业在于国外制药巨头的竞争中面临较大的价格优势。

## (3)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给我国医药制造业带来长期利好

2009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整体目标：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到 2020 年，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基本建立。新医改的实施给医药行业带来新的机遇，对医药制造企业带来利好。

单抗药物通常价格高昂，这是单抗药物推广的障碍之一。但是随着越来越多的单抗产品进入各省医保，单抗药物将迎来黄金发展期。

通用名	商品名	企业	适应症	进入医保省份
巴利昔单抗	舒莱	诺华	抗肾脏移植排斥	北京、黑龙江、福建、湖北、广东、广西、海南、贵州、西藏、陕西、甘肃、青海、新疆
英夫利西单抗	类克	强生	强直性脊柱炎	吉林、黑龙江、海南、陕西、青海、云南、广西、西藏、甘肃、重庆、湖南
利妥昔单抗	美罗华	罗氏	非霍奇金淋巴瘤	黑龙江、江西、山东、广西、贵州、西藏、甘肃、青海
曲妥珠单抗	赫赛汀	罗氏	乳腺癌	广西、江苏
抗 Tac 单抗注射液	赛尼哌	罗氏	抗器官移植排斥	西藏
西妥昔单抗	爱必妥	默克	转移性结肠直肠癌	西藏
依那西普单抗	恩利	安进	类风湿关节炎，银屑病	西藏
重组人 II 型肿瘤坏死因子受体-抗体融合蛋白	益赛普	中信国建	类风湿关节炎，银屑病	上海、甘肃、广东、海南、湖南、山西、西藏、黑龙江
注射用重组改构人肿瘤坏死因子	天恩福	唯科生物	非霍奇金氏淋巴瘤	山西、福建、湖北、湖南、河南、广东、重庆、贵州、甘肃、青海、新疆

数据来源：中金公司研究部

#### （4）医药研发合同组织（CRO）日益成熟

日益发展并业已成熟的医药研发合同组织（CRO）形成规模，为研发企业提供从样品制备、质量方法建立到临床监察全方位的服务，使得研发企业对设备投入、普通技术人员的依赖度全面降低，从而为轻资产的、拥有核心技术的创新型研发企业提供了生存和快速发展的机遇。

##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早期投入较高，创新项目开发存在一定风险

国内在研的单抗药物主要是仿制药，虽然研发成功率较高，但是仍存在研发失败风险。未来，国内单抗行业的研发重点将逐步转向仿创药甚至创新药，届时单抗新药研发风险将大幅上升，成为行业发展的一大不利因素。

### （2）进口产品会在短期内对国产化形成压力

我国单抗药物的市场机遇不仅被国内企业关注，更是被跨国医药巨头视为重点战略区域。目前，前十单抗畅销产品中的八种已进入中国，且部分已进入各省的医保体系。单抗进口产品目前主导着国内消费市场，这将对国产单抗产品的上市销售形成压力。

### （3）大型企业投身以仿制抗体为主的研发竞争，会引起价格竞争的潜在风险

受制于技术实力较弱，国内单抗研发企业目前主要以研发仿制药为主，研发靶点过于集中，大部分集中在全球销售前十的单抗“重磅炸弹”。众多医药研发企业均筹划在国外单抗药物专利到期后抢先上市单抗药物，预计国内同类单抗药物的上市时间较为集中。国内单抗研发产品相似度高、上市时间预计较为集中的情形将引起行业内潜在的价格竞争风险。

### （4）多数企业创新性不强，持续发展能力较差

国内单抗研发企业目前基本不具备靶点发现能力，只有为数不多的几家研发企业具备分子设计能力，大部分研发企业只能以研发仿制药为主，而国外单抗研

发企业的创新和微创新能力非常强。国内单抗行业创新能力的不足，将始终掣肘国内单抗研发企业参与国际市场及高端市场的竞争，不利于行业发展。

#### （四）行业的准入壁垒

单抗行业的准入壁垒主要有：资金壁垒、技术壁垒、专利壁垒等。

##### 1、资金壁垒

单抗药物属于大分子药物，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高，需要长时间和大量资金的支持。从国外单抗药物的研发经验看，单抗专利药的研发周期通常为 10-15 年，研发费用通常数以十亿美元计；即使是单抗仿制药，研发周期也长达 5-7 年，研发费用也高达上亿美元。由于我国目前处于研发中的单抗药物主要是仿制药，且受益于研发的后发优势，单抗药物的研发成本远低于国外市场，但是单个单抗药物的研发投入仍高达数千万乃至上亿元人民币。因此，单抗行业的资金壁垒使得国内行业中只有资金实力雄厚的医药研发企业才能够参与单抗行业竞争。

##### 2、技术壁垒

单抗行业具有突出的技术壁垒，主要体现在：单抗分子的设计难度高（需要大规模的计算模拟和反复试验验证）、高表达细胞株难以建立、规模化生产技术难以突破等。由于我国单抗行业发展缓慢，而国外尤其是美国的单抗技术处于全球最高水平，因此我国单抗行业的发展需要借鉴国外的技术和经验，这其中海归研发人员起到关键性作用。

##### 3、专利壁垒

国外已上市的双抗药物在上市之初均受专利（包括靶点专利和分子专利）保护，单抗仿制药只有在单抗专利药的专利保护期结束后才能够上市。由于我国已加入巴黎公约和 PCT 条约，国内单抗研发企业也要受制于国外专利。国内单抗研发企业面临两条发展之路：（1）研发单抗仿制药，但只有在国外专利药到期后方能实现产品上市；（2）实施靶点专利和分子创新，在此基础上研制单抗专利药，只有这样才能摆脱国外专利的束缚。目前，国内大部分单抗研发企业尚处于单抗仿制药研发阶段，只有为数不多的几家资金和技术实力较强的研发企业

能够参与分子创新。

## （五）行业的上下游行业

### 1、本行业的上游行业

单抗行业的上游供应商主要是医药原料供应商、CRO 公司（新药研发合同外包服务机构）等，其中医药原料供应商为本行业提供研发及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试剂、耗材等，CRO 公司为本行业提供包括药物产品开发、临床前研究及临床研究、数据管理、药物申请等几乎涵盖药物研发的整个过程的技术服务。单抗研发企业可以借助 CRO 公司在短时间内迅速组织起一个具有高度专业化和具有丰富经验的研发团队，并能降低整个研发费用，大大提高研发效率。同时，行业内医药研发机构之间还存在生物技术的转让及合作研发情形，通过技术转让及合作研发，各方得以实现利益的最大化。

### 2、本行业的下游行业

本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医院，终端用户为对单抗药物有需求的病患者。国内已上市和进口的单抗药物种类较少、上市时间较短、价格较高，但是鉴于单抗药物的特殊疗效以及普通民众收入水平的上升、单抗药物逐渐进入各省医保，未来国内单抗药物的市场需求将会实现爆发式增长。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以开发治疗性抗体为主的研发型高科技公司，专注于创新性单克隆抗体的研发和产业化。目前公司正自主研发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是国内首家申报 PD-1 单抗临床申请的企业。

公司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和资金支持，以所拥有的国际领先的单抗药物研发系列平台技术为依托，采取仿制开发与自主创新相结合、专利引进与合作开发并行、阶段性转让与自行产业化相依托的企业战略，产品布局以创新药物为主导，在单抗药物这一新兴领域占得先机。

作为国内为数不多的掌握单抗药物研发核心技术的企业，公司充分利用创新

分子发现能力开展创新抗体的研究,同时以高表达细胞株构建技术辅以生产工艺开发平台技术和质量研究与控制平台技术,已发展成为核心技术先进、研发品种齐全、创新能力强的单抗药物研发企业。

## **(七) 公司的竞争优势**

### **1、研发技术平台优势**

公司在成立初期通过与国内外多方面的研发资源整合和协作,建立起抗体药物研发所必须的高通量自动化抗体筛选平台、人源化抗体构建平台、高产稳定细胞株筛选和发酵平台、抗体纯化和制剂工艺平台、抗体质量研究平台以及双特异抗体技术平台等 6 个关键技术平台。

公司现有研发实验室和中试车间面积 850 平方米,包括细胞房、发酵房、纯化区、制剂区、检测区和辅助区域。中试生产设备及大型研发设备一一俱全。同时公司与美国耶鲁大学、国家上海新药安全评价研究中心、上海药物研究院和军事医学科学院等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为项目稳步推进提供了保障。

完善的单抗药物发现、开发和评价平台,坚实的设备基础及良好的合作关系使企业在国内医药企业中具有显著优势。

### **2、管理及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由行业内的高水平人才组成,所涉及领域涵盖了投融资及财务管理、项目管理、规模化生产管理及临床研究管理等药品研发及生产全领域,管理团队分工明确、各尽其职。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海外有超过十年的大分子药物开发经验及丰富的管理经验。研发团队人员在单抗药物筛选、抗体药物高产细胞株开发、工艺放大生产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公司根据药品研发的特点制定了完善的科研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人事管理制度,确保研发效率。

公司核心团队或其家族均持有公司股权,核心团队稳定。

### **3、区位优势**

公司设立在中国经济活跃的长三角,该区域集聚了大量的民间资本,人才聚

集，产业发达，政府关注度高，科技扶持力度大，区位优势明显。公司便于集聚人才以打造国内最优秀的技术团队，利于获得政府资助以加快研发进度，更可以吸纳各种类型的资本以大力推动公司的发展。

#### 4、资金优势

公司股本总额 1,470 万元，股东实际投入金额近 1.5 亿元。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固定收益产品）总额约为 1.07 亿元。2014 年和 2015 年 1-4 月，公司共取得政府科研经费补助金额约 270 万元。公司雄厚的资金实力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在研项目的顺利开展。

### （八）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的竞争劣势在于：未形成产业化规模，与已在产的生物医药企业相比缺乏产业工人基础；固定设施未通过 GMP 认证；无市场认知度。上述竞争劣势均源于公司的创建时间短，暂无药品上市。公司将通过创新产品不断的研发，加快现有品种的研发进度和申报，尽早进入产业化阶段。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力、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其他各项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规范运行。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系列议案》、《关于签署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吸收合并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机构投资者能够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委托代表如期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投票权以参加公司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正常履行职责。

##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

2015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系列议案》、《关于签署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吸收合并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15年7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时间的议案》、《关于签署〈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一〉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按时参加了监事会会议并行使了投票权，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监事的权利正常履行职责。

#### **（四）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 **1、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君实有限自2012年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执行董事、监事和经理，相关人员能够各司其职。

君实有限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行。在有限公司经营的重大事项上，如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变更住所、股份制改造等，君实有限的股东会等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有限公司在经营期间不存在对外担保和委托理财的情形。同时，有限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过程中也存有一些瑕疵，例如有限公司的实际经营过程中也存在未召开年度股东会会议等瑕疵。从结果看，上述治理瑕疵对有限公司的经营未造成不良影响。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 **2、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3、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仍需不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以提高公司治理的意识。未来公司将继

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规范。

##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等作出规定。

####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纠纷当事人均有约束力。

#### 3、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

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财务管理，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研发、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 三、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 四、 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君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实验设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目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新药的研发及相关技术的转让和服务、新药的生产与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和研发团队。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 五、 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君实生物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熊俊、熊凤祥父子还控制众合医药，众合医药和君实生物均从事单抗新药的研发及销售，目前不存在实质竞争，随着业务的发展，两家公司可能会存在潜在的商业竞争。除众合医药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2、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及任职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君实生物和众合医药外，公司第一大股东、

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投资人	被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及间接 持股比例合计	第一大股东 及持股比例
熊俊	武汉华鑫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00	25.00%	39.85%
陈博	武汉华鑫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00	39.85%	39.85%
熊俊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50	20.00%	80.00%
熊俊	上海晶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30.00%	40.00%
熊俊	江苏天人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500	30.00%	40.00%
熊俊	深圳市泛友科技有限公司	3,000	25.00%	58.33%
熊俊	苏州船用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4,500	5.20%	57.56%
熊俊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	40.00%	40.00%

除君实生物和众合医药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兼职人	被兼职企业	兼职情况	持股比例
熊俊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熊俊	珠海华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
熊俊	上海晶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30.00%
熊俊	四川华朴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熊俊	江苏天人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30.00%
熊俊	深圳市泛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5.00%
熊俊	苏州船用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5.20%
陈博	武汉华鑫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39.85%
熊俊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40.00%

其中江苏天人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华鑫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为医药企业，上述企业与君实生物的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1) 江苏天人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与君实生物的同业竞争情况

江苏天人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中药研发。天人生命尚无产品上

市，不对外提供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天人生命目前正在委托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开发《痹痛颗粒（暂定名）的新药临床前研究》项目，该药的预期用途是骨关节炎的治疗。除此之外，天人生命没有在研项目。天人生命目前与君实生物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 （2）武汉华鑫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与君实生物的同业竞争情况

华鑫康源原从事新药研发，目前尚无产品上市，亦不对外提供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华鑫康源已经申请了BLYS抗体的专利，专利尚未获批。2012年5月，华鑫康源将BLYS抗体研发成果转让给众合医药后，华鑫康源除维护BLYS抗体的专利及获取该项目的后续收益外，无其他在研项目。因此华鑫康源目前与君实生物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解决与众合医药可能存在的潜在商业竞争问题，**经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挂牌后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众合医药。**换股吸收合并众合医药后，众合医药终止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注销其法人资格，君实生物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众合医药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力与义务。双方主要股东均出具了《关于君实生物吸收合并众合医药的股东承诺》，同意君实生物挂牌后吸收合并众合医药，并承诺在临时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除此之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熊凤祥、熊俊父子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及其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君实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

## 六、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



程序。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 （二）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三）公司所采取的相关防范措施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连续 12 个月内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凤祥、熊俊出具《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占用君实生物的资金。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熊俊	董事长	132,000	0.90
杜雅励	董事、董事会秘书	1,852,000	12.60

冯辉	董事	1,095,000	7.45
合计	-	3,079,000	20.95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与董监高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熊凤祥	董事长熊俊的父亲	3,660,000	24.90
杜雅励	董事、总经理陈博的妻子	1,852,000	12.60
武洋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武海的弟弟	1,378,000	9.37
合计	-	7,428,000	50.53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陈博和杜雅励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的情况

公司属于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医药研发企业，行业内技术人员流动性较大。为了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和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公司除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外，还与其签订了《保密协议》。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兼职人	被兼职企业	兼职情况	持股比例
熊俊	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41.01%
熊俊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熊俊	珠海华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
熊俊	上海晶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30.00%

熊俊	四川华朴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熊俊	江苏天人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30.00%
熊俊	深圳市泛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5.00%
熊俊	苏州船用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5.20%
熊俊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40.00%
陈博	武汉华鑫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39.85%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本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 2、本人最近二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而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3、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4、本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对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或负有责任的情形；
- 5、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 6、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7、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 （七）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化情况如下：

### 1、董事的变化

（1）2013年1月28日，君实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免去蒋烨执行董事职务，选举陈博为执行董事，未设立董事会。

（2）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熊俊、陈博、杜雅励、冯辉、姚盛为公司董事。2015年3月27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第一次会议选举熊俊为董事长。

（3）2015年5月8日，董事姚盛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申请。2015年5月30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汤毅为公司董事。

### 2、监事的变化

（1）2013年3月18日，君实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免去张卓兵监事职务，选举马静为监事，未设立监事会。

（2）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2人，分别为王妙新、高玉才，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洪川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5年3月27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妙新为监事会主席。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1）2013年1月，君实有限聘任陈博为总经理。

（2）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陈博为总经理，武海为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杜雅励为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以上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其他变化。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上述人员变化事宜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由股东变动引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为了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综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未构成实质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会审字[2015]25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有实际控制权的，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编制而成。合并时，公司内部的重大的交易和往来均互相抵销。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期
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吴江市	5,000 万元	100%	100%	2013 年 10 月至今
拓普艾莱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美国	-	100%	100%	2013 年 3 月至今
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市	500 万元	100%	100%	2014 年 5 月至今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80,613.32	25,843,871.38	51,133,48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874,188.00	90,440,643.27	30,821,529.6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7,649.38	951,471.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0,980.84	547,166.19	237,931.47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6,267.33	796,854.13	193,333.33
其他流动资产	2,358,949.44	2,149,795.42	124,621.10
流动资产合计	<b>111,330,998.93</b>	<b>119,795,979.77</b>	<b>83,462,374.10</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97,915.77	9,825,993.76	2,726,119.5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11.90	181,143.14	273,88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825.00		1,226,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b>9,879,852.67</b>	<b>10,007,136.90</b>	<b>4,226,909.23</b>
<b>资产总计</b>	<b>121,210,851.60</b>	<b>129,803,116.67</b>	<b>87,689,283.33</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账款	368,272.91	342,623.00	1,874.00
预收款项		1,060,000.00	42,735.05
应付职工薪酬	446,689.54	953,618.64	169,359.17
应交税费	122,106.29	143,520.72	34,745.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841.98	3,210,403.65	1,679,292.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035,910.72</b>	<b>5,710,166.01</b>	<b>1,928,006.1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40,151.24	1,726,550.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140,151.24</b>	<b>1,726,550.15</b>	
<b>负债合计</b>	<b>3,176,061.96</b>	<b>7,436,716.16</b>	<b>1,928,006.16</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4,700,000.00	14,700,000.00	13,450,000.00
资本公积	109,609,420.08	132,280,000.00	73,53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5,508.38	-235,566.26	-15,837.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29,122.06	-24,378,033.23	-1,202,885.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118,034,789.64</b>	<b>122,366,400.51</b>	<b>85,761,277.17</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8,034,789.64</b>	<b>122,366,400.51</b>	<b>85,761,277.1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21,210,851.60</b>	<b>129,803,116.67</b>	<b>87,689,283.33</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9,999.97	141,509.40	
其中：营业收入	999,999.97	141,509.40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10,353,287.82</b>	<b>26,214,504.07</b>	<b>2,769,298.78</b>
其中：营业成本	124,594.55	15,532.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224,344.94	26,215,502.03	3,015,204.89
财务费用	-2,170.47	-34,778.07	-258,428.82
资产减值损失	6,518.80	18,247.94	12,522.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9,911.85	541,872.26	1,036,52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3,408.34	2,073,845.75	529,892.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609,967.66</b>	<b>-23,457,276.66</b>	<b>-1,202,885.08</b>
加：营业外收入	288,398.91	282,449.85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	321.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321,668.75</b>	<b>-23,175,148.15</b>	<b>-1,202,885.08</b>
减：所得税费用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321,668.75</b>	<b>-23,175,148.15</b>	<b>-1,202,885.08</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少数股东损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9,942.12</b>	<b>-219,728.51</b>	<b>-15,837.75</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42.12	-219,728.51	-15,837.7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42.12	-219,728.51	-15,837.7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42.12	-219,728.51	-15,837.75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331,610.87</b>	<b>-23,394,876.66</b>	<b>-1,218,722.8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b>-4,331,610.87</b>	<b>-23,394,876.66</b>	<b>-1,218,722.83</b>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0,000.00	42,735.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000.00	1,315,727.45	1,692,40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000.00	2,525,727.45	1,735,142.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0,225.51	2,173,101.57	1,074,218.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3,207.98	4,681,274.67	478,38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3,244.14	17,864,268.90	2,301,01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76,677.63	24,718,645.14	3,853,618.2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874,677.63</b>	<b>-22,192,917.69</b>	<b>-2,118,475.2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00,000.00	36,005,458.69	24,837,545.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3,408.34	4,139,661.03	501,65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8.80	2,044,646.41	269,324.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77,527.14	40,189,766.13	25,608,52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4,591.37	7,917,960.85	4,704,76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53,632.88	97,148,515.38	54,594,314.8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58,224.25	105,066,476.23	59,299,079.8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0,697.11</b>	<b>-62,876,710.10</b>	<b>-33,690,556.7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85,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85,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00	85,9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83.32	-219,988.08	-37,480.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63,258.06	-25,289,615.87	50,133,48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43,871.38	51,133,487.25	1,000,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0,613.32	25,843,871.38	51,133,487.25

## 4、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00,000.00				132,280,000.00		-235,566.26				-24,378,033.23		122,366,40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00,000.00				132,280,000.00		-235,566.26				-24,378,033.23		122,366,40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670,579.92		-9,942.12				18,348,911.17		-4,331,610.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942.12				-4,321,668.75		-4,331,610.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670,579.92						22,670,579.92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2,670,579.92						22,670,579.92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00,000.00				109,609,420.08		-245,508.38				-6,029,122.06	118,034,789.64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450,000.00				73,530,000.00		-15,837.75				-1,202,885.08	85,761,27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50,000.00				73,530,000.00		-15,837.75				-1,202,885.08	85,761,27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				58,750,000.00		-219,728.51				-23,175,148.15	36,605,123.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9,728.51				-23,175,148.15	-23,394,876.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000.00				58,750,000.00							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50,000.00				58,750,000.00								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4,700,000.00</b>				<b>132,280,000.00</b>		<b>-235,566.26</b>				<b>-24,378,033.23</b>	<b>122,366,400.51</b>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2,450,000.00				73,530,000.00		-15,837.75				-1,202,885.08		84,761,277.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837.75				-1,202,885.08		-1,218,722.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12,450,000.00				73,530,000.00								85,980,000.00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450,000.00				73,530,000.00								85,9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3,450,000.00				73,530,000.00		-15,837.75					-1,202,885.08	85,761,277.17

##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0,132.09	7,589,701.95	659,026.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246,005.47	57,917,556.40	4,984,761.6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951,471.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956.93	81,364.01	22,257,931.47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3,333.33	193,333.33	193,333.33
其他流动资产	687,030.14	606,128.77	124,621.10
流动资产合计	<b>77,595,457.96</b>	<b>66,388,084.46</b>	<b>29,171,145.25</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525,340.71	57,701,818.74	54,913,04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75,937.64	2,354,195.78	970,898.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11.90	80,556.34	273,88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6,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717,390.25	60,136,570.86	57,384,728.60
<b>资产总计</b>	<b>134,312,848.21</b>	<b>126,524,655.32</b>	<b>86,555,873.8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账款			1,874.00
预收款项			42,735.05
应付职工薪酬	16,800.00	20,000.00	87,572.00
应交税费		98.40	139.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019,888.24	2,195,136.84	505,046.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036,688.24</b>	<b>2,215,235.24</b>	<b>637,366.45</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4,036,688.24</b>	<b>2,215,235.24</b>	<b>637,366.45</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4,700,000.00	14,700,000.00	13,450,000.00
资本公积	109,609,420.08	132,280,000.00	73,53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33,260.11	-22,670,579.92	-1,061,492.6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0,276,159.97</b>	<b>124,309,420.08</b>	<b>85,918,507.4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4,312,848.21</b>	<b>126,524,655.32</b>	<b>86,555,873.85</b>

##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1,509.40	
减：营业成本		15,532.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27,044.29	6,336,688.88	1,700,797.35
财务费用	-2,668.90	-4,439.66	-18,007.43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3,180,037.79	15,785,008.13	12,522.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8,449.07	32,794.80	172,939.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704.00	340,398.00	460,88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035,260.11</b>	<b>-21,618,087.32</b>	<b>-1,061,492.60</b>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	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033,260.11</b>	<b>-21,609,087.32</b>	<b>-1,061,492.60</b>
减：所得税费用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033,260.11</b>	<b>-21,609,087.32</b>	<b>-1,061,492.60</b>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033,260.11</b>	<b>-21,609,087.32</b>	<b>-1,061,492.60</b>

##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42,735.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00.00	9,000.00	5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000.00	159,000.00	542,735.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901.37	632,025.54	1,074,218.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35.00	182,162.93	251,00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1,202.89	4,851,699.33	1,437,32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9,539.26	5,665,887.80	2,762,543.0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67,539.26</b>	<b>-5,506,887.80</b>	<b>-2,219,807.9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9,694.00	24,837,545.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0,704.00	340,704.00	432,641.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5.40	8,713.16	23,687.46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969.40	869,111.16	25,293,874.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000.00	748,379.12	2,840,871.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72,000,054.83	84,534,168.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97,000.00	72,748,433.95	87,375,040.5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552,030.60</b>	<b>-71,879,322.79</b>	<b>-62,081,165.6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85,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	24,316,88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00,000.00	84,316,886.14	85,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20,000.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500,000.00</b>	<b>84,316,886.14</b>	<b>63,96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219,569.86</b>	<b>6,930,675.55</b>	<b>-340,973.6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9,701.95	659,026.40	1,000,000.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370,132.09</b>	<b>7,589,701.95</b>	<b>659,026.40</b>

## 4、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1-4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00,000.00				132,280,000.00					-22,670,579.92	124,309,420.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00,000.00				132,280,000.00					-22,670,579.92	124,309,420.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670,579.92					18,637,319.81	-4,033,260.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33,260.11	-4,033,260.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670,579.92					22,670,579.9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2,670,579.92				22,670,579.9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4,700,000.00</b>				<b>109,609,420.08</b>				<b>-4,033,260.11</b>	<b>120,276,159.97</b>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450,000.00				73,530,000.00					-1,061,492.60	85,918,507.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50,000.00				73,530,000.00					-1,061,492.60	85,918,50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				58,750,000.00					-21,609,087.32	38,390,912.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09,087.32	-21,609,087.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000.00				58,750,000.00						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50,000.00				58,750,000.00						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4,700,000.00</b>				<b>132,280,000.00</b>					<b>-22,670,579.92</b>	<b>124,309,420.08</b>

项目	2013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50,000.00				73,530,000.00					-1,061,492.60	84,918,507.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	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50,000.00				73,530,000.00					-1,061,492.60	84,918,507.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450,000.00				73,530,000.00					-1,061,492.60	84,918,507.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3,450,000.00</b>				<b>73,530,000.00</b>					<b>-1,061,492.60</b>	<b>85,918,507.40</b>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

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

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



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

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的分类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

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

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

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

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

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9.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

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10.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

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

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净残值率（%）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0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5.00	10 年	9.50
运输设备	5.00	5 年	19.00
电子设备	5.00	3-5 年	31.67-19.00
其他设备	5.00	3-5 年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3. 长期资产减值

###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 **(5)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设定受益计划

#####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融**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6. 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18. 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

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



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 20.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

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 **2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

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 8 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等 8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已对本公司财务报表重新列报。本次执行前述会计准则不涉及追溯调整事项。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三、 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99,999.97	141,509.40	
净利润（元）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353,287.85	-26,072,994.67	-2,769,298.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353,287.85	-26,072,994.67	-2,769,29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74,677.63	-22,192,917.69	-2,118,475.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88	-1.51	-0.16
毛利率	87.54%	89.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0%	-29.31%	-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8%	-32.98%	-6.56%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1.71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4	-1.92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1.71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1.92	-0.33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元）	121,210,851.60	129,803,116.67	87,689,283.33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8,034,789.64	122,366,400.51	85,761,277.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权益合计（元）	118,034,789.64	122,366,400.51	85,761,277.17
每股净资产（元/股）	8.03	8.32	6.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03	8.32	6.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45%	1.75%	0.74%
流动比率	107.47	20.98	43.29
速动比率	107.47	20.98	43.29

注：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4、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5、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6、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7、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8、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9、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4年度的主要财务指标对比如下（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公告的2014年年度报告）：

项目	君实生物	诺思兰德	众合医药	仁会生物
营业收入（元）	141,509.40	656,057.52	5,660,377.25	-
净利润（元）	-23,175,148.15	-10,507,824.35	-2,078,804.80	-5,766,913.12
归属于申请挂	-23,175,148.15	-10,507,824.35	-2,078,804.80	-5,766,913.12

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192,917.69	-9,766,730.75	-16,996,620.45	-9,562,244.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	-0.19	-0.12	-0.10
毛利率	89.02%	79.36%	35.1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4%	-13.19%	-1.35%	-4.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5%	-19.39%	-10.22%	-15.43%
应收账款周转率	-	25.91	2,979.15	-
存货周转率	-	2.0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	-0.22	-0.01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78	-0.32	-0.11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8	-0.22	-0.01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8	-0.32	-0.11	-0.21
项目	2014.12.31	2014.12.31	2014.12.31	2014.12.31
总资产(元)	129,906,116.67	143,836,095.01	203,033,487.85	229,359,640.7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2,366,400.51	112,959,937.49	192,867,052.82	152,626,344.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22,366,400.51	112,959,937.49	192,867,052.82	152,626,344.28
每股净资产(元/股)	8.44	2.19	1.32	1.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44	2.19	1.32	1.6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3%	13.66%	5.01%	33.46%
流动比率	20.61	4.14	4.72	0.68
速动比率	20.61	4.14	4.72	0.67

## （一）盈利能力分析

### 1、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现盈利。

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新药研发，2013 年未取得营业收入，2013 年净利润为-120.29 万元。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15 万元，全部为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为 89.02%。由于公司同期管理费用 2,621.55 万元，其中研发费用 1,913.32 万元，公司同期净利润为-2,317.51 万元。

2015 年 1-4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全部为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为 87.54%。由于公司同期管理费用 1022.43 万元，其中研发费用 395.80 万元，公司同期净利润为-432.17 万元。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盈利能力指标的合理性

**营业收入分析：**报告期内，与公司可比的医药研发企业均收入较低，或者没有收入。公司收入状况与可比挂牌公司情况吻合。

**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分析：**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 1-4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89.02%和 87.54%，毛利率水平符合行业特征。

**营业利润净利润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亏损的原因是：公司在新药研发上投入较大，同期收入较少，符合行业特征。

## （二）偿债能力分析

### 1、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由于公司负债较少，各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 20。公司短长期偿债压力较小。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合理性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 0.74%、1.83%和 10.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加大资本投入，公司货币资金

充裕，同时公司没有银行借款且经营性负债较少，这与行业特征相符。

由于公司非生产性企业，没有存货，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4月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均为43.29、20.61和107.47。由于公司负债较少，公司偿债能力较强，短期偿债风险极小，与行业特征相符。

### （三）营运能力分析

#### 1、公司营运能力分析

由于公司目前没有制造加工业务，公司无存货。目前阶段，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技术服务收入，公司没有应收账款。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营运能力指标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收账款、无存货。因此，用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来衡量公司的营运能力不够合理，这与行业特征相符。

### （四）现金流量分析

#### 1、公司获取现金流能力分析

公司目前仍处于新药研发阶段，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值。

公司目前通过对外提供技术服务和获得政府补贴的方式获得经营现金流量，补贴公司新药研发投入。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获取现金流能力指标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较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与行业特征相匹配。

## 四、 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 （一）公司收入的确认方法

技术服务收入，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指利用技术平台为客户提供定制服务。

公司的技术服务具体可分为两种情况：（1）以劳务成果要达到某个技术标准才能获得报酬，公司完成约定的技术服务，并提交劳务成果，客户按照合同约



定完成劳务成果资料的接受和验收且验收合格时，按照验收进度及验收金额确认收入；（2）不以劳务成果要达到某个技术标准为前提，公司只需完成委托方指定的劳务工作，提交工作结果，即可获得报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阶段，取得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按照合同约定相应进度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

##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99,999.97	100.00%	141,509.40	100.00%	0.00	-
其中：技术服务	999,999.97	100.00%	141,509.40	100.00%	0.00	-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b>营业收入合计</b>	<b>999,999.97</b>	<b>100.00%</b>	<b>141,509.40</b>	<b>100.00%</b>	<b>0.00</b>	<b>-</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部列报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区域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999,999.97	100.00%	141,509.40	100.00%	0.00	-
<b>合计</b>	<b>999,999.97</b>	<b>100.00%</b>	<b>141,509.40</b>	<b>100.00%</b>	<b>0.00</b>	<b>-</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项目列报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VF28项目	999,999.97	100.00%	141,509.40	100.00%	0.00	-
<b>合计</b>	<b>999,999.97</b>	<b>100.00%</b>	<b>141,509.40</b>	<b>100.00%</b>	<b>0.00</b>	<b>-</b>

报告期内，公司的全部收入均来自于VF28项目。

## （三）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999,999.97	124,594.55	87.54%
技术服务	999,999.97	124,594.55	87.54%
合计	<b>999,999.97</b>	<b>124,594.55</b>	<b>87.54%</b>
项目	2014年度		
主营业务	141,509.40	15,532.17	89.02%
技术服务	141,509.40	15,532.17	89.02%
合计	<b>141,509.40</b>	<b>15,532.17</b>	<b>89.02%</b>
项目	2013年度		
主营业务	0.00	0.00	-
技术服务	0.00	0.00	-
合计	<b>0.00</b>	<b>0.00</b>	-

2013年公司未实现收入。

2014年，公司对外提供技术服务，实现收入14.15万元。

2015年1-4月，公司对外提供技术服务，实现收入10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999,999.97	141,509.40	0.00
营业成本	124,594.55	15,532.17	0.00
营业毛利	875,405.42	125,977.23	0.00
营业利润	-4,609,967.66	-23,457,276.66	-1,202,885.08
利润总额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净利润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公司2013年营业利润为-120.28万元，原因是：公司当年未实现营业收入，同时当年投入研发费用178.96万元。

公司 2014 年营业利润为-2,345.73 万元，原因是：当年实现营业收入较低，同期研发投入较大。

公司 2015 年 1-4 月营业利润为-461.00 万元，原因是：当期营业收入虽同比大幅增加，但绝对金额不高，同期研发投入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少，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与公司研发投入关系较大，公司研发费用的变动详见“（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部分。

####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0,224,344.94	26,215,502.03	3,015,204.89
财务费用	-2,170.47	-34,778.07	-258,428.8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22.43%	18525.63%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2%	-24.58%	-

##### 1、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销售费用发生。

##### 2、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增长迅速，按费用构成分类，公司管理费用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	3,957,981.07	19,133,237.81	1,789,583.39
咨询费	1,815,000.00	262,100.00	49,510.20
职工薪酬	1,427,423.56	2,421,976.39	338,714.08
租赁费	477,754.10	842,699.32	289,659.12
折旧费	381,010.73	488,982.27	8,060.59

差旅费	360,332.37	365,443.42	77,248.04
服务费	307,671.00	930,554.68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5,618.04	495,093.73	112,777.00
办公费	148,715.65	415,239.17	56,996.34
业务招待费	79,150.31	240,287.67	52,354.70
水电费	40,895.60	123,818.78	71,185.39
其他	962,792.51	496,068.79	169,116.04
<b>合 计</b>	<b>10,224,344.94</b>	<b>26,215,502.03</b>	<b>3,015,204.89</b>

### 3、财务费用分析

由于公司不存在借款等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公司没有利息支出，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是手续费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14,118.80	44,646.41	269,324.15
利息净支出	-14,118.80	-44,646.41	-269,324.15
其他	11,948.33	9,868.34	10,895.33
<b>合计</b>	<b>-2,170.47</b>	<b>-34,778.07</b>	<b>-258,428.82</b>

### （五）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63,408.34	4,139,661.03	558,131.2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065,815.28	-28,238.93
<b>合 计</b>	<b>963,408.34</b>	<b>2,073,845.75</b>	<b>529,892.29</b>

2014年度比2013年度增长291.37%，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苏州君盟债券利息收入较大。

## 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79,911.85	541,872.26	1,036,521.41
<b>合计</b>	<b>3,779,911.85</b>	<b>541,872.26</b>	<b>1,036,521.41</b>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5 年 1-4 月比 2014 年增长 598%，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的企业债券 2015 年 4 月末收益较 2014 年末增加；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下降 47.72%，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的企业债券 2014 年末收益比 2013 年末下降。

## 3、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8,398.91	282,449.85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43,320.19	2,615,718.01	1,566,413.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	-321.3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 计	5,031,619.10	2,897,846.52	1,566,413.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所得税影响额	-	-	-
合 计	5,031,619.10	2,897,846.52	1,566,413.70

##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君实生物及境内子公司的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公司技术服务项目的增值税适用 6% 的增值税率，其他经营项目的增值税适用 17% 的增值税率。

### 2、境外子公司的主要税项

#### （1）联邦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拓普艾莱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因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 万美元，联邦所得税税率为 15%。

## (2) 州所得税

拓普艾莱位于加利福尼亚州，州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定额征收。

## (3) 其他税项

按当地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 3、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无

## 五、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一) 货币资金

各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20,826.86	40,726.86	67,697.54
银行存款	10,994,662.31	24,352,879.69	50,405,665.62
其他货币资金	1,765,124.15	1,450,264.83	660,124.09
合计	<b>12,780,613.32</b>	<b>25,843,871.38</b>	<b>51,133,487.25</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568,740.48	16,324,165.71	3,140,397.47

其他货币资金系证券账户的存出投资款。

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各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874,188.00	90,440,643.27	30,821,529.6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94,874,188.00	90,440,643.27	30,821,529.60
权益工具投资	-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b>合 计</b>	<b>94,874,188.00</b>	<b>90,440,643.27</b>	<b>30,821,529.60</b>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品种	公允价值	期限	票面利率	类型
11 美兰债	4,790,795.47	7 年	7.80%	上交所公司债
灵活配置分级 12 优先级	24,720,000.00	12 个月	8.00%	资管计划优先级
国联定增精选 7 优先级	29,735,210.00	18 个月	8.00%	资管计划优先级
财通富春 182 号 A	15,000,000.00	18 个月	8.00%	资管计划优先级
11 南钢债	21,846,583.49	7 年	5.80%	上交所公司债
13 楚雄投	9,481,599.04	7 年	6.60%	上交所公司债
GC001	-10,700,000.00	1 天	年化 1.669%	正回购

### （三）应收账款

各报告期末，公司没有应收账款

### （四）预付款项

各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17,649.38	100.00%	951,471.35	100.00%
1 年以上	-	-	-	-	-	-
<b>合计</b>	<b>-</b>	<b>-</b>	<b>17,649.38</b>	<b>100.00%</b>	<b>951,471.35</b>	<b>100.00%</b>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的机器设备及材料款。

预付账款 2015 年 4 月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 （五）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4.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0,751.53	86.70	28,537.57	542,213.96
1-2 年	87,518.76	13.30	8,751.88	78,766.88
2 年以上	-	-	-	-
合计	<b>658,270.29</b>	<b>100</b>	<b>37,289.45</b>	<b>620,980.84</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0,460.68	93.52	27,023.03	513,437.65
1-2 年	37,476.16	6.48	3,747.62	33,728.54
2 年以上	-	-	-	-
合计	<b>577,936.84</b>	<b>100.00</b>	<b>30,770.65</b>	<b>547,166.19</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0,454.18	100.00	12,522.71	237,931.47
1-2 年	-	-	-	-
2 年以上	-	-	-	-
合计	<b>250,454.18</b>	<b>100.00</b>	<b>12,522.71</b>	<b>237,931.47</b>

其他应收款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长 129.97%，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4 年推出了员工购房无息借款制度，公司员工高玉才、刘洪川分别向公司申请了 15.60 万元和 8 万元的购房无息借款。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4 月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大型设备维修费	193,333.33	193,333.33	193,333.33
租赁房屋装修费	502,934.00	603,520.80	-
合 计	<b>696,267.33</b>	<b>796,854.13</b>	<b>193,333.33</b>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增长 312.17%，主要原因是租赁房屋装修费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金额较大。

### （七）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96,813.94	2,149,795.42	124,621.10
待摊费用	62,135.50	-	-
合 计	<b>2,358,949.44</b>	<b>2,149,795.42</b>	<b>124,621.10</b>

其他流动资产 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购入研发材料及研发设备增加，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

### （八）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研发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研发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31.67-19.00

####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研发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01.01	10,553,280.17	214,050.00	497,261.66	11,264,591.83
2.本期增加金额	508,608.36	-	51,582.17	560,190.53
（1）购置	508,608.36	-	51,582.17	560,190.5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5.04.30	11,061,888.53	214,050.00	548,843.83	11,824,782.36
二、累计折旧				
1.2015.01.01	1,326,771.43	47,294.19	64,532.45	1,438,598.07
2.本期增加金额	528,540.20	6,554.99	53,173.33	588,268.52
（1）计提	528,540.20	6,554.99	53,173.33	588,268.5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5.04.30	1,855,311.63	53,849.18	117,705.78	2,026,866.59
三、减值准备				
1.2015.01.01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5.04.30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01.01	9,226,508.74	166,755.81	432,729.21	9,825,993.76
2.2015.04.30	9,206,576.90	160,200.82	431,138.05	9,797,915.77

单位：元

项 目	研发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01.01	2,824,962.43	-	72,902.57	2,897,865.00
2.本期增加金额	7,728,317.74	214,050.00	424,359.09	8,366,726.83
（1）购置	7,728,317.74	214,050.00	424,359.09	8,366,726.8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4.12.31	10,553,280.17	214,050.00	497,261.66	11,264,591.83
二、累计折旧				
1.2014.01.01	163,684.85	-	8,060.59	171,745.44

2.本期增加金额	1,163,086.58	47,294.19	56,471.86	1,266,852.63
（1）计提	1,163,086.58	47,294.19	56,471.86	1,266,852.6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4.12.31	1,326,771.43	47,294.19	64,532.45	1,438,598.07
三、减值准备				
1.2014.01.01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14.12.31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01.01	2,661,277.58	-	64,841.98	2,726,119.56
2.2014.12.31	9,226,508.74	166,755.81	432,729.21	9,825,993.76

公司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研发设备的会计成新率为 83.23%，运输设备的会计成新率为 74.84%，公司办公设备及其他的成新率为 78.55%。

### （九）在建工程

各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情况。

### （十）长期待摊费用

各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大型设备维修费	16,111.90	80,556.34	273,889.67
租赁房屋装修费	-	100,586.80	-
合计	16,111.90	181,143.14	273,889.67

大型设备维修费系预付通用电气医疗系统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三年设备维修费

###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预付设备工程款	65,825.00	-	1,226,900.00
合计	65,825.00	-	1,226,900.00

##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	------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 当存在减值迹象时, 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同时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的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各报告期末, 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坏账准备	37,289.45	30,770.65	12,522.71

## 六、 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 (一) 应付账款

各报告期末,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设备工程款	343,883.00	322,383.00	-
材料款	24,389.91	20,240.00	1,874.00
合 计	<b>368,272.91</b>	<b>342,623.00</b>	<b>1,874.00</b>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设备工程款和材料款。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 （二）预收款项

各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技术服务费	-	1,060,000.00	42,735.05
合 计	-	<b>1,060,000.00</b>	<b>42,735.05</b>

2014 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为预收烟台荣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费。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 （三）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4.30
一、短期薪酬项目	923,291.70	2,817,303.97	3,319,290.89	421,304.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26.94	78,974.91	83,917.09	25,384.76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长期福利	-	-	-	-
合 计	<b>953,618.64</b>	<b>2,896,278.88</b>	<b>3,403,207.98</b>	<b>446,689.54</b>

（续上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	------------	------	------	------------

一、短期薪酬项目	169,359.17	5,488,542.25	4,734,609.72	923,291.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99,197.89	168,870.95	30,326.94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长期福利	-	-	-	-
<b>合 计</b>	<b>169,359.17</b>	<b>5,687,740.14</b>	<b>4,903,480.67</b>	<b>953,618.64</b>

## 2、短期薪酬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4.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7,581.24	2,691,515.96	3,194,866.88	404,230.32
职工福利费	-	48,276.20	48,276.20	-
社会保险费	9,562.46	31,733.81	31,733.81	9,562.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42.70	26,590.60	26,590.60	8,142.70
工伤保险费	1,064.82	3,864.30	3,864.30	1,064.82
生育保险费	354.94	1,278.91	1,278.91	354.94
住房公积金	6,148.00	45,778.00	44,414.00	7,512.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	-	-	-
辞退福利	-	-	-	-
<b>合 计</b>	<b>923,291.70</b>	<b>2,817,303.97</b>	<b>3,319,290.89</b>	<b>421,304.78</b>

(续上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359.17	5,282,928.53	4,544,706.46	907,581.24
职工福利费	-	79,888.18	79,888.18	-
社会保险费	-	70,515.74	60,953.28	9,562.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1,256.37	53,113.67	8,142.70
工伤保险费	-	6,876.99	5,812.17	1,064.82
生育保险费	-	2,382.38	2,027.44	354.94
住房公积金	-	55,209.80	49,061.80	6,148.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	-	-	-
辞退福利	-	-	-	-
<b>合 计</b>	<b>169,359.17</b>	<b>5,488,542.25</b>	<b>4,734,609.72</b>	<b>923,291.70</b>

## 3、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4.30
-----	------------	------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679.18	73,502.34	78,444.52	23,737.00
失业保险费	1,647.76	5,472.57	5,472.57	1,647.76
<b>合 计</b>	<b>30,326.94</b>	<b>78,974.91</b>	<b>83,917.09</b>	<b>25,384.76</b>

(续上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86,522.76	157,843.58	28,679.18
失业保险费	-	12,675.13	11,027.37	1,647.76
<b>合 计</b>	<b>-</b>	<b>199,197.89</b>	<b>168,870.95</b>	<b>30,326.94</b>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4 月末比 2014 年末下降 53.16%，主要原因是未支付的奖金减少；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增长 463.07%，主要原因是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增加。

#### （四）应交税费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个人所得税	122,106.29	143,520.72	34,745.55
<b>合 计</b>	<b>122,106.29</b>	<b>143,520.72</b>	<b>34,745.55</b>

#### （五）其他应付款

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账款余额按性质划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往来款	-	3,170,903.64	1,671,696.15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金	60,568.71	36,940.92	5,046.40
招投标保证金	2,556.87	2,559.09	2,549.84
其他	35,716.40	-	-
<b>合 计</b>	<b>98,841.98</b>	<b>3,210,403.65</b>	<b>1,679,292.39</b>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4 月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五) 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4.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26,550.15	700,000.00	286,398.91	2,140,151.24	项目投资

(续上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	2,000,000.00	273,449.85	1,726,550.15	项目投资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04.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726,550.15	700,000.00	286,398.91	-	2,140,151.24	与资产相关

(续上表)

负债项目	2014.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	2,000,000.00	273,449.85	-	1,726,550.15	与资产相关

根据《关于深入推进吴江区人才创新创业“55352”工程的若干意见》（吴发【2014】16号）和《吴江区科技领军人才创业工程实施办法》（吴人才【2014】3号）文件精神，该项资金使用范围包括项目所需土地购置及厂房建设、厂房的购置费用、租赁费用、功能装修费用，项目启动所需设备，检测仪器的购置费用等（以下简称“该项目”），2014年度本公司收到该项目资金200万元，2015年1-4月收到该项目资金70万元，从2014年起根据该项目所购专项设备的折旧年限将此项政府补助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各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股本（实收资本）	14,700,000.00	14,700,000.00	13,450,000.00

资本公积	109,609,420.08	132,280,000.00	73,530,000.00
盈余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245,508.38	-235,566.26	-15,837.75
未分配利润	-6,029,122.06	-24,378,033.23	-1,202,885.08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8,034,789.64</b>	<b>122,366,400.51</b>	<b>85,761,277.17</b>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余额	资本溢价	132,280,000.00	73,530,000.00	-
	其他资本公积	-	-	-
本期增加	资本溢价	109,609,420.08	58,750,000.00	73,53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	-	-
本期减少	资本溢价	132,280,000.00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09,609,420.08	132,280,000.00	73,53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	-	-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增加的资本公积系股东溢价增资形成，2015年1-4月减少的资本公积系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折股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为：

单位：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45,508.38	-235,566.26	-15,837.75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78,033.23	-1,202,885.08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378,033.23	-1,202,885.0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21,668.75	-23,175,148.15	-1,202,885.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折股转出	-22,670,579.92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29,122.06	-24,378,033.23	-1,202,885.08

##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熊凤祥、熊俊父子。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熊凤祥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24.90%
熊俊	本公司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0.90%

#### 2、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
上海众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41.01%

#### 3、 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备注
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持有本公司 18.54%股权
杜雅励	公司股东	持有本公司 12.60%股权
武洋	公司股东	持有本公司 9.37%股权
冯辉	公司股东	持有本公司 7.35%股权

#### 4、 本公司的控股企业、参股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拓普艾莱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 5、 自然人关联方

本公司目前的自然人关联方包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熊俊、陈博、杜雅励、冯辉、汤毅、武海、王妙新、高玉才、刘洪川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其他关联方

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为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持有 20% 股份，并出任执行董事
珠海华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出任董事长
江苏天人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持有 30% 股份，并出任监事
上海晶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持有 30% 股份，并出任执行董事
四川华朴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出任董事
武汉华鑫康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持有 25% 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博持有 39.85% 股份，并出任执行董事
深圳市泛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出任董事，持有 25% 的股份。
苏州船用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持有 5.20% 股份，出任监事会主席
深圳前海源本股权投资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俊持有 40% 股份，并出任董事长

## （二）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 3、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4.30
其他应付款	熊俊	1,175,943.30		1,175,943.30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其他应付款	熊俊	1,671,696.15		495,752.85	1,175,943.3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熊俊	0.00	1,671,696.15		1,671,696.15

公司全资子公司拓普艾莱设立初期资金较为紧张，2013 年 5 月，拓普艾莱向熊俊借入 19.22 万美元，2015 年 5 月，拓普艾莱向熊俊归还了该笔借款。

2013 年 12 月，君实生物向熊俊借入 50 万元人民币，2014 年 12 月，君实

生物向熊俊归还了该笔借款。

上述两笔借款均为无息借款，公司未支付利息。

#### 4、关联方往来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 5、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明确关联交易相应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九、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中，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水致远评报字[2015]第 2108 号”《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

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君实生物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2,442.09 万元，评估增值 11.15 万元，增值率 0.09%。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得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公司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安路东侧（吴江科技创业园内）	生物医药	5,000 万元人民币	生物医药的研发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中国医药城口泰路东侧、新阳路北侧 G26 幢 9 楼 C011 室	生物医药	5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经营项目： 一般经营项目：生物医药的研发，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拓普艾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475 EDISON WAY, SUITE-1 MENLO PARK CA 94025	生物技术 研发	累计投入 380 万美元	-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的基本财务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15.04.30		2015 年 1-4 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君盟	43,141,497.29	40,201,076.41	999,999.97	-205,460.22
泰州君实	0.00	0.00	0.00	0.00
拓普艾莱	12,278,732.95	12,082,893.97	0.00	-3,259,426.45

根据泰州君实章程，泰州君实 2 年内出资到位，目前泰州君实暂未招聘员工，暂未出资，苏州君盟实际使用泰州君实租赁的房产并承担房屋租金。因此，泰州君实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为零元。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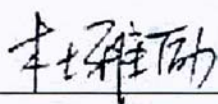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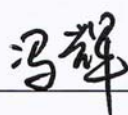
熊俊



Bo Chen (陈博)



杜雅励




冯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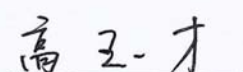


汤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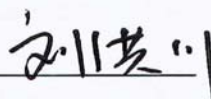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王妙新



高玉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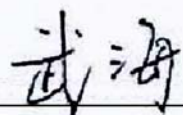


刘洪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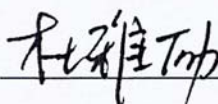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Bo Chen (陈博)



武海



杜雅励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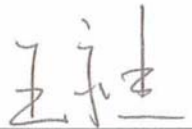
##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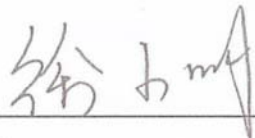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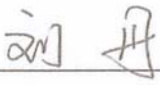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辉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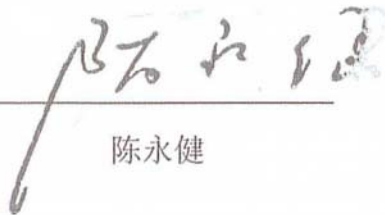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王永杰

  
徐小明

  
刘丹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陈永健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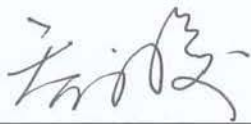


2015年07月15日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乔文骏

经办律师签名：



顾峰



项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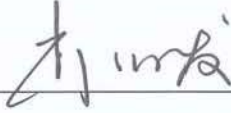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5年7月15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肖厚发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宋文

  
郭学勤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2015年7月15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肖力  
肖力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方强  
方强

张旭军  
张旭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2015年7月15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